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刁石京，总裁马道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典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0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紫光国微	指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清华控股	指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紫光集团	指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紫光春华	指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同方股份	指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芯微电子	指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国微电子	指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唐山国芯晶源	指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茂业创芯	指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	指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紫光同创	指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紫光新才	指	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EMV	指	由国际三大银行卡组织—Europay（欧陆卡，已被万事达收购）、MasterCard（万事达卡）和Visa（维萨）共同发起制定的银行卡从磁条卡向智能IC卡转移的技术标准，是基于IC卡的金融支付标准，已成为公认的全球统一标准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即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其特点是只能将数据保持很短的时间，一般被用作系统内存
USB Key	指	一种USB接口的硬件设备，内置单片机或智能卡芯片，有一定的存储空间，可以存储用户的私钥以及数字证书，利用内置的公钥算法实现对用户身份的认证
ETC	指	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
兴华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紫光国微	股票代码	00204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紫光国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Unigroup Guoxin Micro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UOXIN MIC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刁石京		
注册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4100		
办公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4100		
公司网址	www.gosinoic.com		
电子信箱	zhengquan@gosino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林虎	董玉沾
联系地址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电话	0315-6198161	0315-6198181
传真	0315-6198179	0315-6198179
电子信箱	dulh@gosinoic.com	zhengquan@gosino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06010646915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2005 年公司上市时，主营业务为压电石英晶体元器件的开发、生产和销售。2011 年起，公司开始自筹资金建设 LED 蓝宝石衬底生产线，进入 LED 产业领域。2012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将主营业务拓展至集成电路领域。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2010 年 6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唐山晶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自然人阎永江先生变更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时彦禄、余自勇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3,430,409,964.80	2,458,423,475.06	39.54%	1,829,095,73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5,761,782.09	347,973,762.41	16.61%	279,887,24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6,750,154.29	195,142,278.58	98.19%	224,766,46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928,883.56	318,642,793.88	-16.54%	584,234,71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87	0.5734	16.62%	0.46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87	0.5734	16.62%	0.46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5%	9.56%	0.59 百分点	8.39%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6,786,465,319.76	5,726,022,465.44	18.52%	5,207,025,17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88,221,621.10	3,794,380,450.30	10.38%	3,494,639,839.9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69,142,960.93	889,942,527.28	929,921,907.16	941,402,569.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69,015.34	125,728,840.09	172,281,766.95	40,682,159.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704,011.89	180,271,225.97	156,764,964.84	12,009,95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10,011.05	138,521,521.57	-67,408,638.92	504,626,011.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360,502.87	90,291,424.10	-138,62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00,378.95	45,561,285.65	60,509,269.6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5,011.63	848,886.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7,624.29	21,280,123.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11,304.54	121,961.69	2,039,617.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74,473.80	3,777,371.98	5,192,069.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6,111.60	1,494,826.04	2,097,421.15	
合计	19,011,627.80	152,831,483.83	55,120,774.15	--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与销售，包括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电路和存储器芯片，分别由同芯微电子、深圳国微电子和西安紫光国芯三个核心子公司承担。石英晶体元器件业务由子公司唐山国芯晶源承担。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芯片设计业务，积极布局半导体芯片领域相关创新业务，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主要从事DRAM存储器芯片的开发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将其76%股权转让于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降为24%，自2020年起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2019年12月末，公司出售了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剩余股权比例为24%，西安紫光国芯成为公司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
固定资产	除处置西安紫光国芯股权引起固定资产减少外，其他固定资产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除处置西安紫光国芯股权引起无形资产减少外，其他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在建工程持续投入20,296.02万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芯片设计业务，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力度，积极推动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的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人才与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集成电路行业内优秀的技术、研发和管理团队，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公司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数字、模拟及数模混合集成电路的设计和产业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

公司深耕集成电路领域多年，凭借不断的技术进步和积累，在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

电路、存储器芯片等核心产品方面已形成业内领先的人才与技术优势，为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研发与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注重科研创新能力与产品开发能力的结合，努力提高公司的综合技术实力，致力于提供差异化、高性价比、安全可信的产品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148项，新获授权专利70项，其中包括欧洲发明专利1项。在研的新产品开发项目顺利推进，进一步提升了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优势。公司新一代高性能安全芯片获第七届中国电子信息博览会(CITE2019)创新奖；高性能生物识别安全芯片获“中国芯”优秀技术创新产品奖。

（三）资质与产品优势

目前公司涉足的智能安全芯片、特种集成电路设计和大容量DRAM存储器芯片设计及测试领域所需相关资质完备，特别是智能安全芯片，通过了银联芯片安全认证、国密二级认证、国际SOGIS CC EAL5+、ISCCC EAL4+等国内外权威认证资质。

报告期内，THD89系列产品再次成功通过AEC-Q100车规认证，发力汽车电子领域。

（四）市场与渠道优势

公司产品应用广泛，涉及众多行业领域。通过多年的市场耕耘，公司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智能卡安全芯片业务的客户包括全球领先智能卡卡商，并服务于国内三大运营商、各大商业银行以及公安、社保、交通和卫生等行业应用，产品销往全球市场。存储器芯片设计服务业务的客户涵盖美国、日本和台湾地区的知名半导体公司，测试服务能力也达到世界主流水平。

未来，公司将继续密切跟踪市场需求，抓住5G、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汽车电子等行业大发展的机遇，发挥技术、人才方面的优势，提供差异化的安全产品与服务，同时积极开拓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市场，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在新一轮科技革命、产业变革的大背景下，在新兴产业需求的推动下，我国集成电路行业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产业规模持续扩大，面临良好发展机遇。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聚焦战略、稳中进取，持续加大技术创新，积极拓展新兴业务，推动核心业务规模和市场地位迈上新台阶，企业价值继续稳步提升。同时，公司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完善产业链布局。

2019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3,041.0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576.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6.61%。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78,646.53万元，同比增长18.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418,822.16万元，同比增长10.38%。其中，集成电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24,337.50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94.55%，晶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845.31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4.91%。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行业地位进一步增强。随着技术升级迭代及创新业务的推广，综合竞争力不断提高，核心业务盈利能力持续提升，经营业绩增长显著。在联营企业紫光同创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支出大幅增加导致公司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损失大幅增加的情况下，仍然实现了净利润的稳定增长。晶体业务行业景气度回升，销售收入平稳增长，贡献了稳定的利润。

公司各主要业务的具体发展情况如下：

集成电路业务：

1. 智能安全芯片业务

2019年度，公司智能安全芯片产品的市场表现不俗，产品销量及销售额持续快速增长，行业地位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为业务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了空间和保障。此外，基于安全芯片的创新业务也快速成长，有望成为该板块未来强有力的增长点。报告期内，智能安全芯片业务整体营业收入达到13.2亿元。

(1) 智能卡安全芯片

2019年，全球SIM卡市场保持平稳，但高端卡产品发展势头良好，eSIM市场持续增长。公司的电信SIM卡芯片进行了全线工艺升级，为拓展全球市场提供了丰富的产品选型，高端SIM卡芯片海外市场的出货大幅增长。此外，公司与联通华盛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就eSIM业务展开深度合作；同时成立紫光&联通物联网联合创新中心，携手推动物联网的全面创新与安全落地。这些与运营商的物联网合作项目将提供持续的增长动力，随着5G网络的大力推广，

电信卡安全芯片的发展空间值得期待。

身份识别安全产品主要包括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芯片、交通卡芯片和居住证芯片等。2019年，相关芯片产品的众多行业应用项目稳步推进，取得良好成绩。其中，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芯片稳定供应；电子证照项目获得重大突破；助力国密交通一卡通实现全国首发，交通部标准的交通卡芯片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领先；居住证芯片产品持续出货；作为首批芯片供应商，助推可信教育数字身份（教育卡）全国首发。

2019年，公司金融支付安全产品市场取得长足进步，成为年度业绩增长的最大亮点。随着国产银行IC卡芯片的全面推广应用，国内市场份额大幅提高。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和积极的市场策略，占据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积极布局EMV卡市场取得成效，国内外发卡量逐步增长。此外，公司发挥产业链协同优势，结合当下消费需求，推出光感卡、蓝牙显示卡、指纹卡、定制彩色载带等个性化金融支付新品，引领金融支付市场新方向。公司还大力拓展社保卡市场，积极推进第三代社保卡的试点工作，在多个项目中取得突破，出货量快速攀升。

（2）智能终端安全芯片

公司智能终端安全芯片产品包括USB-Key芯片、POS机安全芯片和非接触读写器芯片。2019年，USB-Key芯片整体市场规模略有减少，公司市场份额稳中有升。得益于ETC项目的需求爆发，非接触读头与终端安全芯片的出货激增。传统POS安全模块市场稳健发展，公司保持领先优势，销量加速增长。

此外，公司依托核心芯片产品，重点布局创新产品业务，涵盖智慧生活、智能家居、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增长势头迅猛。凭借产业链整合能力与品牌优势，在5G超级SIM卡项目重点发力，携手广东联通实现全国首销，为用户带来全新体验，极具市场潜力，2020年已经开始陆续在山西省、湖南省、北京市销售。汽车电子方面，THD89系列荣获AEC-Q100车规认证，基于该芯片的方案已导入众多知名车企，为国六标准汽车提供信息安全保障，快速抢占市场先机。智能门锁方面，以安全芯片为核心的智能门锁安全解决方案，已得到市场高度认可，为市场扩张打下坚实的基础。

2. 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公司特种集成电路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特种微处理器、特种可编程器件、特种存储器、特种网络总线及接口、特种模拟器件、特种SoPC系统器件和定制芯片等七大方向。2019年度，该业务全年的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实现产值利润同步增长，同时优质大客户数量不断增加，产品应用市场不断扩大，业务进入高速发展阶段。

报告期内，特种集成电路新产品的研制与开发工作持续推进，40多款芯片完成了样品研制，还有40多款芯片通过了产品考核鉴定，为后续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动力。主流成熟产品的竞争力不断提高，获得用户广泛认可和大批量选用，科研、生产均进入了良性循环的规模应用阶段。

在芯片产业受到广泛关注和大力支持的背景下，特种集成电路各产品系列的市场推广均有亮眼表现，其中，多款特种微处理器产品进入了重要的嵌入式特种应用领域；特种FPGA产品已经广泛应用在电子系统、信息安全、自动化控制等领域，在国内取得了很高的市场占有率，最新开发的基于2x纳米的新一代大容量高性能FPGA系列产品也正在推向市场；特种存

存储器产品已经具有国内特种应用领域最广泛的产品系列；网络、总线及驱动产品技术先进、品种齐全、可靠性高、应用广泛，在国产飞机C919上也获得了应用。公司的SoPC平台产品继续获得市场的广泛认可和批量应用，已经成为公司增长的一个重要方向，同时，新一代的SoPC芯片的研制进展顺利，初步预计在年内完成研制。此外，公司在模拟器件领域也获得了长足的进步，特种电源变换类、特种电源监控类产品获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特别是微型DC/DC电源变换器产品的研制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目前已推出了20多款系列产品。

3. 存储器芯片业务

2019年度，DRAM存储器芯片年初价格大跌，全年持续处于降价周期，至年底才有所好转。公司存储器芯片业务逆势增长，实现营收8.43亿元，同比增长超过30%。

报告期内，公司DRAM存储器芯片和内存模组在服务器、个人计算机、机顶盒、电视机等方面的出货稳步增加，特别是成熟的DDR3的模组系列产品，成功支持了国产CPU系列产品的大规模产业化，成为国产DRAM存储器的主要供应商。基于积累的多款成熟DRAM芯片产品和良好的技术支持，KGD（known good die）业务成功导入多个应用领域，实现规模量产。LPDDR4、DDR4及模组等新产品也开始量产销售。此外，公司自主创新设计的高带宽存储器方案和产品完成设计，进行了流片，进展顺利。

集成电路集成和验证服务业务方面，尽管最大客户的业务年内出现了重大调整，公司及时响应，加强客户拓展，保持了整体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特别是基于先进技术的国内客户增长较快，份额已达到一半以上。

4. 半导体功率器件业务

公司半导体功率器件业务专注于先进半导体功率器件的研发和销售，产品涵盖500V-1200V高压超结MOSFET、20V-150V中低压SGT/TRENCH MOSFET、40V-1200V VDMOS、IGBT、IGTO、SIC等先进半导体功率器件，产品广泛应用于节能、绿色照明、风力发电、智能电网、混合动力/电动汽车、仪器仪表、消费电子等领域，已形成领先的竞争态势和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在半导体功率器件市场景气度下降的情况下，得益于高压超结MOSFET、中低压MOSFET的持续研发投入和市场布局，公司半导体功率器件业务的销售额仍然保持了较快增长，持续提升市场影响力，为未来的进一步快速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5. 可重构系统芯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FPGA（Field-Programmable Gate Array，现场可编程门阵列）芯片业务研发工作进展顺利，持续扩充了Logos系列高性价比产品和Compact系列CPLD产品的型号，基本形成CPLD的全系列产品。完成了新一代FPGA Logos2系列更高性价比产品的设计平台建设，典型产品已成功投片。开启了下一代FPGA Titan3系列高带宽、大容量、高性能FPGA产品的研发。

公司全面推动Titan、Logos、Compact三个系列产品的应用及产业化工作，在通信、工控和消费类市场都有重要进展，实现批量发货，实现全年销售额过亿元。

晶体业务：

公司晶体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石英晶体元器件。报告期内，受扩张产能释放和ETC推广的叠加影响，主力产品SMD3225呈现了先冷后暖的波动行情，但产品价格持续走低。另外，国际贸易摩擦的持续也对石英晶体产品的出口产生不利影响。公司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管理活动，持续完善信息化管理系统，全力推动管理效能的提升，同时积极对接国内通讯厂商频率组件国产化需求，加强集团内部产业合作，大力开拓5G移动通讯、车用电子、工业控制、智能仪表、物联网等新市场领域。本年度共销售晶体元器件3.3亿件，实现销售收入1.68亿元，实现净利润153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5G终端用高基频晶体和小型化晶体、5G通讯用OCXO1409恒温振荡器和小型化VCXO振荡器等新品的开发，自动驾驶用压控频率模块（FCXO）、网络通讯用恒温振荡器（OCXO）及其配套的恒温晶体和SC-Cut晶片、高压电网故障检测模组等新产品的产能进一步提升。“年产7800万件5G通信终端用石英谐振器产业化”和“5G通信设备用小型化OCXO及专用IC研发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进展顺利。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30,409,964.80	100%	2,458,423,475.06	100%	39.54%
分行业					
集成电路	3,243,375,037.24	94.55%	2,296,989,770.79	93.43%	41.20%
电子元器件产品	168,453,101.57	4.91%	156,806,329.10	6.38%	7.43%
其他	18,581,825.99	0.54%	4,627,375.17	0.19%	301.56%
分产品					
智能安全芯片	1,321,229,107.17	38.52%	1,036,265,184.19	42.15%	27.50%
特种集成电路	1,079,271,872.04	31.46%	615,670,617.60	25.04%	75.30%
存储器芯片	842,874,058.03	24.57%	645,053,969.00	26.24%	30.67%
晶体元器件	168,453,101.57	4.91%	156,806,329.10	6.38%	7.43%
其他	18,581,825.99	0.54%	4,627,375.17	0.19%	301.56%
分地区					
境内	2,784,717,256.83	81.18%	1,845,457,217.46	75.07%	50.90%
境外	645,692,707.97	18.82%	612,966,257.60	24.93%	5.34%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集成电路	3,243,375,037.24	2,051,640,829.05	36.74%	41.20%	29.54%	5.69 百分点
电子元器件	168,453,101.57	137,367,786.85	18.45%	7.43%	3.83%	2.83 百分点
分产品						
智能安全芯片	1,321,229,107.17	1,026,950,545.17	22.27%	27.50%	31.43%	-2.33 百分点
特种集成电路	1,079,271,872.04	276,805,372.22	74.35%	75.30%	34.08%	7.88 百分点
存储器芯片	842,874,058.03	747,884,911.66	11.27%	30.67%	25.50%	3.65 百分点
晶体元器件	168,453,101.57	137,367,786.85	18.45%	7.43%	3.83%	2.83 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	2,766,135,430.84	1,595,281,710.23	42.33%	50.27%	37.71%	5.26 百分点
境外	645,692,707.97	593,726,905.67	8.05%	5.34%	6.48%	-0.98 百分点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集成电路	销售量	颗	2,047,933,924	1,528,663,235	33.97%
	生产量	颗	1,990,822,397	1,726,884,178	15.28%
	库存量	颗	535,239,898	592,357,840	-9.64%
电子元器件	销售量	只	331,399,006	277,664,784	19.35%
	生产量	只	341,888,687	276,088,942	23.83%
	库存量	只	29,291,416	18,801,735	55.7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2019年度，公司收入规模同比增长39.54%，主要得益于集成电路产品销售扩张，体现在集成电路产品销售量同比增长33.97%。同时，电子元器件产品为应对市场需求，积极增加产量，产品库存量同比增长55.79%。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成电路	材料及加工费用	1,884,506,387.62	91.85%	1,441,564,529.53	91.02%	30.73%
集成电路	人工费用	124,740,459.95	6.08%	104,273,833.13	6.58%	19.63%
集成电路	制造费用	42,393,981.48	2.07%	37,892,498.77	2.40%	11.88%
电子元器件	材料及加工费用	65,793,069.39	47.90%	54,814,547.34	41.43%	20.03%
电子元器件	人工费用	32,676,245.46	23.79%	27,837,051.03	21.04%	17.38%
电子元器件	制造费用	38,898,471.99	28.32%	49,654,784.62	37.53%	-21.66%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本年度公司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4户，减少3户，其中，新设了紫光青藤、紫光芯能、紫光安芯和MARS TECHNOLOGY PTE. LTD.4家公司，注销了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处置了西安紫光国芯及其香港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的转让于2019年12月末完成，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但报告期内西安紫光国芯的收入、成本仍然由公司合并。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99,927,352.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3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12,227,003.35	6.21%
2	客户 2	210,609,553.14	6.16%
3	客户 3	131,018,924.53	3.83%
4	客户 4	124,692,521.23	3.65%
5	客户 5	121,379,349.80	3.55%
合计	--	799,927,352.05	23.39%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11,612,650.0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9.9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77,634,476.01	13.35%
2	供应商 2	337,517,297.41	11.94%
3	供应商 3	329,041,998.28	11.64%
4	供应商 4	184,070,472.40	6.51%
5	供应商 5	183,348,405.99	6.48%
合计	--	1,411,612,650.09	49.92%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0,477,222.14	92,464,972.85	51.92%	主要系人工费用、市场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05,011,316.12	137,589,737.30	49.00%	主要系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介费用、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078,170.90	-98,099.18	29,741.60%	主要系现金折扣、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01,839,340.13	223,747,530.50	-9.79%	无重大变动

4、研发投入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33	978	15.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1.69%	50.33%	1.3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金额（元）	575,472,092.33	491,903,967.90	16.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78%	20.01%	-3.23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311,450,443.38	228,633,054.96	36.2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4.12%	46.48%	7.64 个百分点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3,614,749.37	2,605,985,730.29	2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7,685,865.81	2,287,342,936.41	28.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8,883.56	318,642,793.88	-1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92,166.92	64,658,063.66	41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077,618.03	307,335,886.19	16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185,451.11	-242,677,822.53	-98.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977,546.06	464,323,911.69	5.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96,044.91	485,032,426.68	-5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81,501.15	-20,708,514.99	1,358.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25,212.80	67,057,464.05	-42.4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集成电路业务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以及存货占用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在建工程持续投入及对联营企业增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和在建工程持续投入对资金需求加大，债务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主要为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资金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5,524,408.60	-20.94%	主要原因为按持股比例确认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52,670.91	0.21%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是
资产减值	100,475,243.56	22.03%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733,677.11	0.16%	主要原因为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核销。	否
营业外支出	2,245,873.84	0.49%	主要为公司支付的赔偿金。	否
其他收益	47,275,476.75	10.36%	主要为结转的递延收益。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79,253,198.70	17.38%	1,130,318,828.20	19.67%	-2.29 百分点	
应收账款	1,313,498,304.43	19.35%	1,093,613,532.67	19.03%	0.32 百分点	
存货	863,976,585.35	12.73%	788,587,868.20	13.72%	-0.99 百分点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90,254,592.64	1.33%	178,513,947.46	3.11%	-1.78 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对联营企业增加投资，同时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损失所致。
固定资产	173,141,276.93	2.55%	200,778,975.11	3.49%	-0.94 百分点	
在建工程	262,267,459.93	3.86%	59,307,236.71	1.03%	2.83 百分点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持续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257,971,437.00	3.80%	12,515,883.12	0.22%	3.58 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1,200,000.00	1.05%		0.00%	1.05 百分点	
应收票据	606,663,607.07	8.94%	332,281,936.47	5.78%	3.16 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集成电路业务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640,899,555.09	9.44%	722,405,516.98	12.57%	-3.13 百分点	主要系合并范围变化导致无形资产减少所致。
开发支出	397,418,872.90	5.86%	228,627,501.09	3.98%	1.88 百分点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5,896,585.20	14,693,690.33				47,625,039.38	6,797,572.78	69,762,808.93
金融资产小计	95,896,585.20	14,693,690.33				47,625,039.38	6,797,572.78	69,762,808.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66,328.30	-11,497,180.08						8,669,148.22
理财产品		645,011.63			193,000,000.00	193,645,011.63		
上述合计	116,062,913.50	3,841,521.88	0.00	0.00	193,000,000.00	241,270,051.01	6,797,572.78	78,431,957.1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系公司持有的境外交易性金融资产由于汇率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40,555,380.67元，信用证保证金为40,013,094.02元，履约保函保证金3,000,000.00元；商业票据22,820,967.00元用于贴现融资，

根据判断公司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该部分票据使用权暂时受到限制；“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及建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用于为长期借款抵押，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173,376,875.00元、20,335,978.96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2,960,223.22	56,338,183.04	455.50%

2、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自建	是	集成电路	109,644,882.78	168,925,711.72	自筹、债券募集	32.98%
SMD 小型化项目	自建	是	石英晶体	37,318,934.20	37,345,341.97	自筹	78.18%
集成电路在安装设备	自建	是	集成电路	55,996,406.24	55,996,406.24	自筹	52.89%
合计	--	--	--	202,960,223.22	262,267,459.93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2017年11月25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投资建设成都研发中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9）
SMD 小型化项目			不适用		
集成电路在安装设备			不适用		
合计	0.00	0.00	--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92,936,356.66	14,693,690.33			47,625,039.38	8,601,492.19	69,762,808.93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510,150.00				-510,150.00		自有资金
理财产品	193,000,000.00	645,011.63		193,000,000.00	193,645,011.63	645,011.63		自有资金
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	-11,497,180.08					8,669,148.22	自有资金
合计	288,936,356.66	3,331,371.88	0.00	193,000,000.00	241,270,051.01	8,736,353.82	78,431,957.15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年	公开发行	30,000	4,295	30,000	0	0	0.00%	0	-	0
合计	--	30,000	4,295	30,000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利息收付。公司提取募集资金时，均向监管银行出具了内部审批文件、资金用途说明和加盖预留印鉴的支付凭证。自开立以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否	44,000	44,000	4,295	10,000	22.73%	2020 年 08 月 30 日		是	否
高性能第四代 DRAM 存储器项目	否	19,000	19,000		2,000	10.5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偿还公司债务	否	20,000	20,000		4,000	20.00%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47,000	47,000	0	14,000	29.7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0,000	130,000	4,295	3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30,000	130,000	4,295	30,00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工信函【2019】359 号《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高性能第四代 DRAM 存储器工业强基工程项目实施主体申请变更的函》同意，高性能第四代 DRAM 存储器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 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 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 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净利润占 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 定价原则
北京紫光存 储科技有限 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 半导体有限 公司 76% 股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6,777.76	-92.61	该交易对公司 业务连续性、管 理层稳定性无 重大影响。	5.11%	评估价

(续上表)

是否为关 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 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 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 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 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是	同一实际控 制人	是	是	2019 年 06 月 03 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开发和销售智能安全芯片	1,000,000,000.00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计、开发和销售特种集成电路	150,000,000.0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设计、开发和销售集成电路	400,000,000.00

(接上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670,411,679.34	623,432,012.07	1,212,170,706.26	35,788,563.88	33,118,921.15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2,726,583,292.56	1,800,276,557.57	1,079,271,872.04	561,142,905.28	505,819,913.66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163,134,997.95	301,385,642.76	101,820,254.96	-228,146,032.32	-227,798,891.5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产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是我国信息技术产业的基石，也是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近年来陆续颁布的《国家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推进纲要》、《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信息产业发展指南》以及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加上5G通信、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互联网+等多样化创新应用的需求驱动，我国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增速最快的集成电路市场，集成电路产业处于发展的黄金期。

根据半导体协会统计，2019年我国集成电路产业规模达到7591.3亿元。2020年随着下游新应用的产生，相关行业景气度的回升，新兴行业应用的发展将给半导体行业带来前所未有的新空间。

集成电路设计业作为产业龙头及技术和产品创新的主要环节，在产业发展中承担重要责任。近年来，集成电路产业中设计产业的占比不断上升，近7年复合增长率为25.7%，核心地位逐渐稳固。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预计，2020年IC设计产业规模将达到3546.1亿，占比提升为39.35%。未来几年，我国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仍将保持持续快速发展，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坚实基础。

1. 国内芯片企业在智能安全领域已占据重要市场地位，未来智能终端及物联网领域的需求将带来更大发展空间。

近年来，智能安全芯片已在诸多领域实现广泛应用，为信息安全和民生建设提供了基础保障。产业政策层面目前已经具备了良好的生态环境，同时，随着国内智能安全芯片企业的技术实力和制造能力的不断增强，国产芯片已逐步成为市场主力，占据更加主动的竞争地位。

国产银行卡安全芯片已逐步在国内各大商业银行实现大规模商用，全面拓展国内市场的同时，也开始布局全球市场。同时，VISA和MasterCard进入中国，EMV卡将是未来金融安全芯片市场上新的增长点。人社部发布了第三代社保规范，智能安全芯片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此外，随着物联网的广泛应用，除了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等传统终端产品外，日常生活中的众多电子产品都走向智能化，且智能终端产品与物联网的有机融合也将是必然趋势，万

物互联对信息和连接的安全需求更将拉动智能安全芯片的快速增长，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对智能安全芯片企业来说是一次重要的发展契机。

2. 特种装备领域对安全可控的要求，成为特种集成电路行业快速增长的驱动力。

在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下，加快推进核心集成电路的自主可控，构建安全可控的信息技术体系，是我国信息产业发展的重要保障。特种集成电路能够满足安全性、可靠性、环境适应性及稳定性的高要求，是决定特种装备信息化性能的最关键因素。当前特种装备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发展趋势，推动特种集成电路的需求激增，行业呈爆发式增长态势。

受制于国内的技术、供应链等多种因素，作为特种装备核心的特种集成电路产品已经成为制约装备发展的瓶颈。为提高特种装备的安全保障能力，特种装备生产企业掀起了对国产特种集成电路的新一轮采购浪潮。

3. 我国存储器芯片市场需求广阔，将长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存储器芯片是全球芯片市场比重最大的产品之一，是信息系统的基础核心部件，也是最能代表集成电路产业规模经济效益和先进制造工艺的芯片产品。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转型与消费升级，社会信息化程度日益加深，对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也与日俱增，存储器芯片作为信息化产品的关键芯片，将在社会信息化进程快速发展中受益。

近年来，智能手机及平板电脑市场趋于饱和，但产品更新迭代需求迫切，存储容量不断提升；另外，随着个人、企业及工业应用等对数据存储需求的增加，新型存储介质SSD需求持续增长，大大刺激了存储器的需求。预计未来几年仍是我国加速发展存储器行业的重要窗口期，我国存储器芯片市场将长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

4. 石英晶体行业供需波动，中高端产品获利空间较大

2019年，由于主要厂商前期产能增长较快，年初开始，中低端产品市场竞争就非常激烈，行业整体盈利状况不佳，而下半年，在ETC需求集中爆发的拉动下，市场明显好转。2020年，在物联网、5G通信、汽车电子等新兴需求的推动下，行业整体发展前景良好。特别是超小型化、高精度的中高端产品存在较高技术门槛，供给不足，有较好获利空间。寻求差异化发展，避免无序竞争是产业良性发展面临的课题。

（二）公司的近期发展规划及重点工作

在国家政策引导、产业资本助力及市场需求推动的共同作用下，集成电路产业处于重大发展机遇期，公司聚焦战略、稳中进取，各个业务领域扎实推进，综合竞争力不断提升，整体经营规模不断突破，正迈入高质量快速发展的重要阶段。2020年，公司将深入落实紫光集团芯云战略，围绕“确保安全、稳中进取、降本增效”的工作总体要求，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坚持科技创新、业务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抓住“新基建”发展机遇，围绕5G、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发挥公司在安全芯片等领域的技术优势，助力以数字经济为代表的新兴经济崛起，同时促进公司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通过持续做强做优做大，实现自主创新强、资源配置强、风险管控强、协同发展强、人才队伍强“五强”和经营业绩优、公司管治优、产品结构优、产业生态优、企业品牌优“五优”的经营管理目标，把公司打造成为盈利能力稳健，核心竞争力突出，以安全芯片为核心的硬科技领军企业。主要工作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及产品升级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与应用，加强研发团队能力建设，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在细分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同时，不断推动产品创新，加速产品迭

代，致力于提供差异化的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满足客户个性需求。

2. 重点突破，推进创新业务快速成长

关注科技创新带来的变革，开拓新型业务和创新商业模式，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依托公司在创新业务的持续布局，推动5G超级SIM卡、安全智能锁、汽车电子、无线充电产品等业务快速崛起，并密切关注数字货币、网上身份认证、5G物联网等新技术、新业务，跟进并推动创新业务落地。

3. 创新服务，开拓新市场和新客户

坚持“客户为中心”，以安全芯片为核心，围绕身份识别、智能物联、智慧生活、芯片连接、重要元器件等安全产品，优化服务质量，创新业务模式，以领先的技术、产品与服务，成就客户价值。对标行业标杆，通过关键服务指标的提升，以服务促客户满意，打造行业口碑，突破重点行业，拓展重点客户，开拓海外客户，实现传统市场的新应用和创新市场的新客户双增长。

4. 精耕细作，降本增效

推行精细化管理，优化经营全过程管理指标，从研发、生产制造、市场营销、资金筹措与使用、运营管理等全方面优化，开展全员降本增效活动。通过科技创新、业务创新，合理降低生产和运行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通过服务创新、管理创新，加强智慧运营，优化流程，有效提升管理效能。大力推动降本增效，加强业务协同和技术创新，努力把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降到最小，同时积极关注疫情带来的新需求，研究新业态、寻找新机会。

5. 加强协同，推动全球化发展

加强与紫光集团体系内企业的协同，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在技术、市场、产品、客户等全方面形成合力，突破重点优势项目。全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充分利用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发挥标的公司在全球的生产布局和营销网络优势，拓展海外市场，加快全球化发展步伐。

6. 弘扬紫光文化，注重员工发展与关爱

坚持“一个紫光、彰显特色”，把紫光文化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形成统一的企业价值观，强化团队作战能力。持续推进“员工发展与关爱工程”，精准引进专业人才，做好人才布局，加强人才培养和赋能平台搭建，完善激励与认可机制，持续探索有效的员工激励模式。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4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9-001)
2019年08月2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披露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9-00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9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方案为：以公司2018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9年5月17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2019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41,263,621.82元，2019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8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5,195,442.14元，2018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3、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7年末总股本606,817,9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0,340,898.40元，2017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41,263,621.82	405,761,782.09	10.17%	0.00	0.00%	41,263,621.82	10.17%
2018 年	35,195,442.14	347,973,762.41	10.11%	0.00	0.00%	35,195,442.14	10.11%
2017 年	30,340,898.40	279,887,242.88	10.84%	0.00	0.00%	30,340,898.40	10.84%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06,817,96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1,263,621.8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1,263,621.82
可分配利润（元）	2,825,167,328.5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京会兴审字第 0100M0004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9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761,782.09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985,124.35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60,586,112.91 元，减去年中已分配股利 35,195,442.14 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825,167,328.51 元。根据公司 2019 年盈利状况，在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即期回报的原则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1,263,621.8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01月25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6年04月07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霍尔果斯天惠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学良、祝昌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年07月04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如下：

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②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③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④简化嵌入衍生工具的会计处理。

⑤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等。

⑥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新金融准则的衔接规定，新金融准则的实施对公司2018年度当期及前期金融工具的列报不会产生影响，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将调整计入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089,483,457.4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093,613,532.6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650,968.1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319,454.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95,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5,896,585.20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166,328.30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72,116.0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86,407.9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0,177,356.1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0,183,542.80

B、首次执行日，报表项目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应收账款	1,089,483,457.40		4,130,075.27	1,093,613,532.67
其他应收款	3,650,968.14		668,486.24	4,319,454.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896,585.20	-98,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896,585.20		95,896,58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17,166,328.30	20,166,32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89,556.31		-737,734.63	14,251,82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40,818.13		2,574,949.25	17,715,767.38
其他综合收益	32,443,239.67	-23,718,236.64		8,725,003.03
未分配利润	2,418,173,232.02	23,718,236.64	18,694,644.25	2,460,586,112.91
少数股东权益	6,541,934.77		-42,438.32	6,499,496.45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应收账款	1,572,116.01		14,291.96	1,586,407.97
其他应收款	370,177,356.15		6,186.65	370,183,542.80
未分配利润	686,051,981.64		20,478.61	686,072,460.25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对2018年度的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进行了追溯调整。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以及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管理费用	- 94,526,763.40
		研发费用	+ 94,526,763.40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新设子公司

2019年3月15日，本公司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智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芯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物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青藤”），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2019年12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芯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芯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芯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芯能”），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2019年12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联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铭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芯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安芯”），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紫光青藤、紫光芯能、紫光安芯为同芯微电子的控股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年8月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同芯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MARS TECHNOLOGY PTE. LTD.，自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注销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注销。

3、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将西安紫光国芯的76%股权转让于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降为24%。本次股权转让于2019年12月底完成，自2020年起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时彦禄、余自勇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时彦禄 4 年、余自勇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产品	采购产品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1,512.61		2,0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2019年04月11日	《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6,866.39		9,5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北京紫光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1,217.38		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同方股份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等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2,061.3		2,5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	其他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125.18		5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提供开发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3,849.27		3,500	是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紫光集团及其其他下属企业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提供劳务、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提供开发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2,688.29		4,5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北京紫光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开发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1,914.77		8,5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同方股份及其下属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销售产品	销售产品	市场公允价值	不适用	96.5		100	否	根据进度分期结算	不适用		

合计	--	--	20,331.69	--	31,1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在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参见“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1、转让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参见“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2、参与联合投标取得土地使用权并进行项目建设暨关联交易事项”。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转让已完成股权交割并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西安紫光国芯从公司借入的债务本息合计27,676.37万元已全部还清。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转让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转让给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交易价格以西安紫光国芯股权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16,777.76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已于2019年底完成。

因交易对方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紫光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参与联合投标取得土地使用权并进行项目建设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办公场所的需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紫光集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紫光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投标“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北端A、B、C、J地块B4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B23研发设计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19年12月2日取得《中标通知书》,以总价人民币660,900万元中标上述建设用地使用权。

2019年12月24日,联合体共同出资设立一家项目公司,公司名称:北京紫光智城科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紫光集团、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和北京紫光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公司中的出资比例分别为71%、19%、5%和5%。在本次联合投标

及设立项目公司进行开发、建设及运营事项中，公司拟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同为紫光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紫光集团和紫光股份均为公司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2019年06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关联方联合投标土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2019年11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2019年1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参与联合投标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	2019年12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成都研发中心于2020年建成交付后，将自用以外部分整体出租给成都紫光科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项目目前还在建设中。

2、重大担保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	-	-	-	-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 有限公司	2016年04 月12日	1,090	2016年04月08 日	1,010	连带责任保 证	三年	是	否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 公司	2018年11 月27日	10,000	2018年11月28 日	415.05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 司	2019年04 月11日	30,000	2019年06月25 日	9,12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9,535.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4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9,535.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 公司	2019年08 月08日	700	2019年09月26 日	420	连带责任保 证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C1)		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C2)			42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C3)		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C4)			42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9,955.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40,7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9,955.0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 担保余额 (E)							42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2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300	0	0
合计		11,300	0	0

(2) 委托贷款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坚持做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并重，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依法诚信经营，主动接受监管部门、社会各界的监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重视员工的健康与安全，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20日开市时起停牌。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6月3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19年6月3日开市起复牌。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2019年12月25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2019年12月31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2020年1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有序进行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2019年6月3日、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2月24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1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转让西安紫光国芯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紫光国芯的经营情况，为保障其持续健康发展，及减轻上市公司资金投入压力，改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结合紫光集团在存储器领域的总体战略布局，公司拟将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转让给紫光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22,009万元人民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便于后续与西安紫光国芯的业务合作，经公司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对上述股权转让方案进行了调整，将原转让西安紫光国芯100%股权调整为转让其76%股权。交易价格以西安紫光国芯股权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16,777.76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西安紫光国芯24%股权，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0年3月4日，西安紫光国芯完成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2018年10月17日、2019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终止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9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2,958,579,878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000万元。鉴于自公司披露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以来，资本市场环境、再融资政策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结合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2019年5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上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终止筹划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事项

2018年8月10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的通知，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拟转让其部分股权。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18年9月5日，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和《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对清华控股拟将其持有的紫光集团30%、6%的股权分别转让于苏州高铁新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新城”）、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联合”）的情况进行了公告。

上述股权转让方案随后进行了重大调整，清华控股于2018年10月25日与高铁新城和海南联合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紫光集团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36%股权。2019年8月8日，清华控股、紫光集团与深投控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终止了清华控股向深投控转让其所持紫光集团36%股权事项。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2018年9月5日、2018年10月26日、2019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西安分公司注销事项

鉴于公司西安分公司已将全部业务转出，无继续运营的需要，公司决定将其注销。2019年9月27日，公司收到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公司西安分公司完成了注销登记手续。

6、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不超过10亿元（含）超短期融资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有序进行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2020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增资事项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采用现金及留存收益转增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1亿元人民币增加到10亿元人民币。2019年9月20日，同芯微电子完成了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2019年9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采用现金方式对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1.5亿元人民币增加到2.5亿元人民币。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过程中。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参股子公司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其余股东一起，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等比例以现金对紫光同创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共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10000万元增加其注册资本，将其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到40000万元。2019年11月19日，紫光同创完成了增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南山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芯片设计业务和市场领域，完善公司产业布局，经公司董事长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关联方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相关员工投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共同投资设立了三家控股子公司，即：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4500万元，同芯微电子的出资均为人民币1575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5%。上述三家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15日、2019年12月19日、2019年12月19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完成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领取了《营业执照》，均成为同芯微电子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详细内容请查看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4,323	0.09%				11,250	11,250	585,573	0.10%
1、其他内资持股	574,323	0.09%				11,250	11,250	585,573	0.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4,323	0.09%				11,250	11,250	585,573	0.1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6,243,645	99.91%				-11,250	-11,250	606,232,395	99.90%
1、人民币普通股	606,243,645	99.91%				-11,250	-11,250	606,232,395	99.90%
三、股份总数	606,817,968	100.00%				0	0	606,817,96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离任高管买入股份按相关规定锁定，从而导致公司限售股份数量与无限售股份数量发生变化。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阎立群	574,323	0	0	574,323	高管锁定股	按规定解除锁定
任志军	0	11,250	0	11,250	离任高管买入股份按相关规定锁定。	按规定解除锁定
合计	574,323	11,250	0	585,57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9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6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39%	220,835,000	0	0	220,835,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12,079,298	-6,068,070	0	12,079,298		
韩军	境内自然人	1.52%	9,226,211	-2,905,607	0	9,226,2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9,121,700	0	0	9,121,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3%	7,465,976	4,628,589	0	7,465,976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5,230,940	0	0	5,230,940		
阎永江	境内自然人	0.77%	4,687,220	-551,100	0	4,687,220		
张士云	境内自然人	0.69%	4,205,900	-4,944,100	0	4,205,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4,106,147	-408,293	0	4,106,147		
王萍	境内自然人	0.60%	3,630,000	0	0	3,6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原控股股东。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220,8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835,000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2,079,298	人民币普通股	12,079,298					
韩军	9,226,211	人民币普通股	9,226,21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1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9,121,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465,976	人民币普通股	7,465,976					
共青城清晶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0,940	人民币普通股	5,230,940					
阎永江	4,687,220	人民币普通股	4,687,220					
张士云	4,2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5,9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06,147	人民币普通股	4,106,147
王萍	3,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的原控股股东。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韩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26,211 股股份，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70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9,226,211 股股份。王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0 股股份，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63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公司 3,630,00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赵伟国	2015 年 02 月 09 日	91540091321397563P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万股股份，持有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7.1397 万股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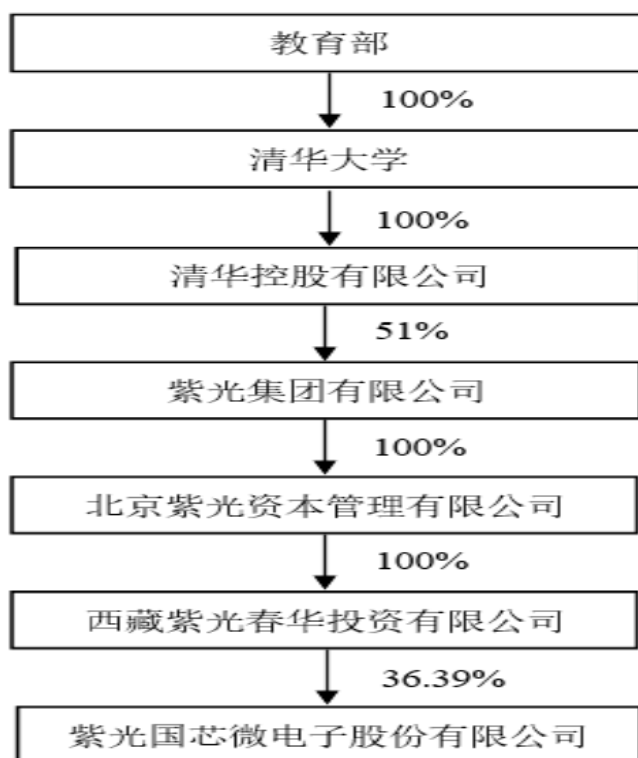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龙大伟	1992 年 08 月 26 日	91110000101985670J	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科技、经济及相关业务的咨询及人员培训；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高科技企业孵化。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5.75%的股权、持有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15.30%的股权、持有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97%的股权、持有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94%的股权、持有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6%的股权。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教育部。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刁石京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18年08月10日	2020年03月23日					
马道杰	副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55	2018年01月17日	2020年03月23日					
高启全	董事	现任	男	66	2016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慧轩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陈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4	2015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立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崔若彤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3	2019年09月10日	2020年03月23日					
王志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7年03月23日	2020年03月23日					
郑铂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05月12日	2020年03月23日					
沈立峰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0	2016年05月24日	2020年03月23日					
乔志城	副总裁	现任	男	47	2016年04月20日	2020年03月23日					
杜林虎	副总裁、董秘	现任	男	46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3月23日					
杨秋平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5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3月23日					
陈金占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7	2013年07月16日	2019年09月10日					
阎立群	副总裁	离任	男	45	2010年10月29日	2020年01月10日	765,764	0	0	0	765,764
合计	--	--	--	--	--	--	765,764	0	0	0	765,76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金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9年09月10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6年离任。
阎立群	副总裁	解聘	2020年01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

刁石京先生：196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电子工业部办公厅、信息产业部办公厅部长办公室副主任；国务院信息化工作办公室综合组副组长兼机关党委副书记；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信息司副司长、司长。兼任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音频视频及多媒体系统与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技委副主任委员及通信科技委委员。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联席总裁、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马道杰先生：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博士，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2004年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曾任中国联通广西分公司副总经理；联通华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翼电信终端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电信移动终端管理中心总经理；中国电信集团工会副主席；联想集团副总裁、MBG中国业务常务副总裁；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起历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兼总裁。

高启全先生：1953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地区人，工学硕士。1979年至1981年任美国Fair Child电子公司工程师；1981年至1987年于英特尔Intel记忆体公司担任研发部经理；1987年至1989年服务于台积电TSMC，担任一厂厂长；1989年至1995年任职旺宏公司Macronix，为创办人之一；1996年至2015年任职台塑企业旗下的DRAM存储器芯片公司，曾担任南亚科技(Nanya)全球业务执行副总与营运执行副总及总经理职务，2004年出任华亚科技(Inotera)总经理，2012年担任南亚科技总经理主导公司策略营运，同时并担任华亚科技董事长等职务；2015年10月加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现任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慧轩先生：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学院。1987年8月至1993年7月历任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办公室秘书、信息科科长；1993年7月至1996年3月任共青团新疆区委常委；1996年3月至2006年9月历任中共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委副书记、市委委员、东山区委书记、米东新区管委会主任、党工委副书记等职务；2006年9月至2007年9月任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历任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主要负责人，山东省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2016年8月加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现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青信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贤先生：194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北京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室主任，国家电子工业部副处长、机械电子工业部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微电子事业部经理、规划部经理，华越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信息技术研究院战略部主任、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至今，在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工作，历任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理事长，现任协会半导体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兼任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27日因病去世。

王立彦先生：195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注册会计师、经济学博士。1988年至今在北京大学从事教学、研究工作，曾任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财务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环境审计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环境会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审计学会环境审计委员会副主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职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崔若彤女士：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2011年8月-2014年5月，任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6月至今为北京市汉衡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9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王志华先生：196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毕业于清华大学微电子与固态电子学专业。1983年至1992年历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助教、讲师；1992年至1993年为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Carnegie Mellon University)访问学者；1993年至1994年为比利时鲁汶天主教大学(K.U. Leuven)访问研究员；1994年至1997年，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副教授；2014年9月至2015年3月，为香港科技大学访问教授。1997年至今，任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及微电与纳电子学系教授。现兼任中国通信学会通信集成电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集成电路设计分会副秘书长，“教育部高等学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和基础软件产品重大专项咨询专家组专家，IEEE固态电路学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东进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铂先生：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9月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任顾问，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于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任高级顾问，2010年6月至2011年9月任华锐风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税务经理，2011年9月至2014年8月于华润医药集团任职财务管理部经理，2014年至今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合作部投资总监，现兼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紫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沈立峰先生：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1998年7月加入本公司从事技术工作，现任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五厂生产主管。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马道杰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简历同上。

乔志城先生：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98年至2003年任职于涌金集团，2004年至2010年8月曾任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副董事长；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曾任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2013年9月至2015年4月曾任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任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曾任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杜林虎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工程师。2006年至2010年，在同方股份投资发展部工作，主要从事行业分析、公司研究及证券事务工作。2010年10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杨秋平女士：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管理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2001年至2008年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刁石京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联席总裁	2018年05月01日		是
王慧轩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联席总裁	2016年09月12日		是
郑铂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投资合作部总监	2015年02月11日		是
郑铂	北京紫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10日		否
郑铂	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2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刁石京	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1月16日		否
刁石京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30日		否
刁石京	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25日		否
刁石京	重庆紫光国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12月27日		否
马道杰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30日		否
马道杰	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11日		否
高启全	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20日		否
高启全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4日		否

王慧轩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24日		否
王慧轩	中青信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8月04日		否
王慧轩	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17日		否
王慧轩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2日		否
王慧轩	曲靖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3月11日		否
陈贤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副理事长	2013年12月01日		是
陈贤	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6月01日		是
陈贤	华大半导体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01日		是
陈贤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4月15日		是
王立彦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	教授	1995年07月30日		是
王立彦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3日		是
崔若彤	北京市汉衡律师事务所律师	律师	2014年06月01日		是
王志华	清华大学	教授	1997年11月01日		是
王志华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18日		是
王志华	北京东进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6月01日		是
郑铂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19日		否
郑铂	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11日		否
郑铂	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1月12日		否
乔志城	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3月27日		否
乔志城	厦门紫光学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28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提出议案，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总裁提出方案，报董事会批准。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标准，依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岗位职务结合绩效考核结果实际支付。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日开始，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12万元人民币（含税）；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日起，外部监事津贴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职工代表监事津贴每人每年6000元人民币（含税）。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月支付基本薪酬，年终考核结算。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津贴每季度支付一次。2019年度，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36.00万元（税前），监事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16.83万元（税前），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为807.08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刁石京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是
马道杰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5	现任		否
高启全	董事	男	66	现任		是
王慧轩	董事	男	53	现任		是
陈贤	独立董事	男	74	现任	12.00	是
王立彦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2.00	是
崔若彤	独立董事	女	33	现任	3.67	否
王志华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10.00	是
郑铂	监事	男	35	现任		是
沈立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0	现任	6.83	否
乔志城	副总裁	男	47	现任	129.51	否
杜林虎	副总裁、董秘	男	46	现任	104.71	否
杨秋平	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103.01	否
陈金占	独立董事	男	67	离任	8.33	否
阎立群	副总裁	男	45	离任	9.75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0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9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51
销售人员	183
技术人员	1133

财务人员	76
行政人员	149
合计	21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690
本科学历	698
大专及以下学历	804
合计	2192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劳动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科学、规范的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按岗定薪并与绩效考核相结合，按月发放。以公司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作为员工晋升或调整薪资的重要依据，同时，公司制定了技术和管理创新奖励办法，鼓励员工立足本职岗位，勇于创新，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向心力。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和员工整体素质的提高，建立了员工入司培训、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专业知识和技术提升培训等完整的培训体系，每年根据员工情况及公司发展需要制订年度培训计划，使员工在个人素质、专业技术知识、工作技能、安全生产等方面得到持续有效提升，实现公司和员工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制度建设。

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符合公司已建立制度的规定。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4次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责任。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公司章程》召开监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财务状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损害公司或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分开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和考核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

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行职责的情况。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重视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和调研机构来访，及时回复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的提问。指定《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的依赖，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设立了独立的行政、财务、经营管理等部门，并建立了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制度，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领薪，也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人事任免决定的现象。

（三）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其违规占用、支配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与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职能部门在权责、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之间完全分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公司在商业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9%	2019 年 05 月 08 日	2019 年 05 月 09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7)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9 年 09 月 10 日	2019 年 09 月 11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0)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2%	2019 年 11 月 25 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7)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0%	2019 年 12 月 23 日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贤	11	4	7	0	0	否	3
王立彦	11	3	8	0	0	否	2
崔若彤	5	1	4	0	0	否	2
陈金占	6	3	3	0	0	否	2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深入公司现场调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进展及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从各自专业的角度为公司战略发展、公司治理、内控建设、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及合理化建议，为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作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2018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变更会计政策、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部分独立董事变更、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预计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调整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方案、对参股子公司增资、与关联方联合投标土地、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公司等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公司2018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和《公司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每季度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进行审议；不定期对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2、年报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年报工作，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与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2）对财务报表的审阅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对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关于对年审注册会计师2018年度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书面审核意见》，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出具的初审意见，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无异议。

（3）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督促情况

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工作安排，以电话、邮件、现场交流等形式进行跟踪，关注审计进度，根据公司情况对会计师事务所提出了相关要求，并对审计完成情况和审计报告的提交时间进行督促。

（4）对2018年财务会计报表、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的表决情况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崔若彤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综合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其作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8年度薪酬情况的报告》，并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责，很好地完成了2018年度的业绩，并能严格执行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属实。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评结论为：认真履行了各项工作职责，工作业绩良好，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为充分发挥和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 年 04 月 0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1）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公司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公司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违犯国家法律、法规；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3%；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5%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geq 营业收入的 3%，利润总额的 5%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的 3%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的 3%，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重大缺陷：导致损失 \geq 营业收入的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的 1% $>$ 导致损失 \geq 营业收入的 0.5%；一般缺陷：导致损失 $<$ 营业收入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国微 01	112708	2018 年 05 月 21 日	2023 年 05 月 21 日	30,000	5.2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 5 月 21 日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 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 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 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报告期, 公司按期支付公司债券利息 1584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 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如适用)。				18 国微 01 债券设置了第 3 年末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报告期内均不满足行权条件。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联系人	江志强、邵凯杰、王鲲鹏	联系人电话	021-38676666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 (如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 2020 年 2 月 25 日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与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整合工作, 后续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 该事项对投资者利益无不利影响。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 用于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项目投资、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营运资金。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 其中: 用于项目投资 12,000.00 万元、偿还公司债务 4,000.00 万元、补充营运资金 1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 万元。所有支出均履行了支出审批程序。
年末余额 (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 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利息收付。公司提取募集资金时, 均向监管银行出具了内部审批文件、资金用途说明和加盖预留印鉴的支付凭证。自开立以来,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20年3月，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本期债券仍由紫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对公司及担保人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持续监督，特别关注了公司及担保人的资信状况，未发现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截至2019年6月30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净资产为721.35亿元，资产负债率73.68%，净资产收益率-5.07%，流动比率1.32，速动比率1.05；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31.61亿元，实现净利润-36.94亿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主体评级为AAA，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8.16亿元，占净资产比例为2.52%。

注：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0,742.47	55,001.35	10.44%
流动比率	272.16%	331.25%	-59.09 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38.22%	33.62%	4.60 百分点

速动比率	218.78%	254.54%	-35.7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1.53%	84.00%	-22.47 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5.72	22.73	13.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5	46.19	-57.7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95	32.2	-22.5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流动资产增速小于流动负债增速；现金利息保障倍数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利息费用同比增长21.30%，而现金同比增长4.33%。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授信增加7.82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获得银行授信20.96亿元，已使用6.64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贷款0.43亿元，未发生银行贷款展期、减免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将按时足额兑付利息，并及时披露公司债相关信息，保证债券持有人的权益不受侵害。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详细内容参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之“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和“4、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终止筹划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否

公司需要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提供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并注明是否经审计）。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20]京会兴审字第 0100M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时彦禄、余自勇

审计报告正文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国微公司”或“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紫光国微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紫光国微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应收账款的减值</p> <p>1、事项描述</p> <p>参见紫光国微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与附注六、（四）所述。</p> <p>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344,442,763.43元，坏账准备余额为30,944,459.00元。由于坏账准备计提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管理层的判断，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审计应对</p> <p>对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p> <p>复核公司确定逾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p> <p>复核公司确定未逾期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p> <p>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分析计算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二、营业收入的确认</p> <p>1、事项描述</p> <p>参见紫光国微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二十五）与附注六、（三十七）所述。</p> <p>紫光国微公司2019年度营业收入为3,430,409,964.80元，主要为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会对紫光国微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审计应对</p> <p>对于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和完整性，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了解紫光国微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对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进行评估；</p> <p>检查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发生；</p> <p>将本期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上期的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比较，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的原因；</p> <p>将月度毛利率进行比较，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p> <p>将各类产品本期毛利率与上期进行比较，分析变动的原因；</p> <p>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运输单、客户验收单等资料，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完整性；</p> <p>对本期大额收入、重要客户收入进行函证。</p>
<p>三、商誉的减值</p> <p>1、事项描述</p> <p>参见紫光国微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九）与附注六、（十五）所述。</p> <p>紫光国微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商誉的余额为685,676,016.95元。由于商誉金额重大，如商誉发生减值情况，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重大影响，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审计应对</p> <p>对于商誉的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评估的方法，包括每个组成部分的预测未来收入、现金流折现率等假设的合理性及每个组成部分盈利状况的判断和评估；</p> <p>将相关组成部分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成果与以前年度相应的预测数据进行比较，以评价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可靠；</p> <p>关注管理层编制预算的合理性；</p>

	<p>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数据、经审批的预算及经营计划进行比较；</p> <p>测试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发现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作出的判断是否可以被获取的证据支持。</p>
--	---

（四）其他信息

紫光国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紫光国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紫光国微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紫光国微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紫光国微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紫光国微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

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紫光国微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紫光国微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紫光国微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时彦禄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自勇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9,253,198.70	1,130,318,828.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762,808.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6,663,607.07	332,281,936.47
应收账款	1,313,498,304.43	1,089,483,457.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317,559.95	55,104,737.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0,563,400.16	3,650,968.14
其中：应收利息	11,763,673.3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3,976,585.35	788,587,868.2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349,863.09	5,591,375.42
流动资产合计	4,404,385,327.68	3,405,019,171.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896,585.2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254,592.64	178,513,947.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69,148.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3,141,276.93	200,778,975.11
在建工程	262,267,459.93	59,307,236.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0,899,555.09	722,405,516.98
开发支出	397,418,872.90	228,627,501.09
商誉	685,676,016.95	806,682,282.14
长期待摊费用	4,851,033.01	8,318,87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73,144.12	14,989,55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428,892.29	2,482,82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2,079,992.08	2,321,003,294.31
资产总计	6,786,465,319.76	5,726,022,46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7,971,437.00	12,515,883.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7,993,574.24	332,214,583.53
应付账款	654,491,182.77	404,348,010.27
预收款项	14,872,517.99	24,954,544.2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5,901,568.00	140,147,769.90
应交税费	25,319,072.39	66,502,907.96
其他应付款	67,668,838.30	14,272,310.82
其中：应付利息	9,741,279.35	9,724,0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064,172.34	22,962,286.45
流动负债合计	1,618,282,363.03	1,027,918,296.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1,200,0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8,826,504.66	581,240,965.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600,127.32	15,140,81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5,426,631.98	897,181,784.10
负债合计	2,593,708,995.01	1,925,100,080.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9,021,334.29	619,021,334.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305,189.63	32,443,239.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3,909,800.67	117,924,676.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25,167,328.51	2,418,173,23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8,221,621.10	3,794,380,450.30
少数股东权益	4,534,703.65	6,541,934.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2,756,324.75	3,800,922,38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86,465,319.76	5,726,022,465.44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4,834,048.67	105,769,683.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4,332.01	2,625,740.25
应收账款	1,729,778.85	1,572,116.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346,368,345.64	370,177,356.15
其中：应收利息	12,952,261.03	9,496,825.04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3,553.95	61,114.73
流动资产合计	615,840,059.12	480,206,010.7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35,884,999.47	2,492,604,74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28,029.45	5,092,476.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79,262.36	2,108,01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22,192,291.28	2,499,805,243.67
资产总计	3,138,032,350.40	2,980,011,254.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41,071.53	60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3,770.08	168,071.70
应交税费	10,552.49	395,910.79
其他应付款	86,000,042.10	22,515,538.00
其中：应付利息	9,724,000.00	9,724,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0,435,436.20	23,679,520.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8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00	328,820,000.00
负债合计	490,435,436.20	352,499,520.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9,044,082.85	1,219,044,082.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309.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582,825.80	115,597,701.45
未分配利润	700,101,728.39	686,051,981.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47,596,914.20	2,627,511,733.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8,032,350.40	2,980,011,254.43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30,409,964.80	2,458,423,475.06
其中：营业收入	3,430,409,964.80	2,458,423,475.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02,755,856.90	2,185,769,581.07
其中：营业成本	2,204,127,609.21	1,717,269,779.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222,198.40	14,795,659.85
销售费用	140,477,222.14	92,464,972.85
管理费用	205,011,316.12	137,589,737.30
研发费用	201,839,340.13	223,747,530.50
财务费用	29,078,170.90	-98,099.18
其中：利息费用	18,451,633.84	15,211,072.22
利息收入	15,874,862.25	7,997,182.88

加：其他收益	47,275,476.75	50,522,050.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24,408.60	111,690,58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5,819,606.52	-3,489,719.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2,670.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96,275.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475,243.56	-61,865,240.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3.55	80,59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682,174.31	373,081,881.23
加：营业外收入	733,677.11	125,020.20
减：营业外支出	2,245,873.84	177,230.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6,169,977.58	373,029,670.59
减：所得税费用	55,622,988.29	24,476,620.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46,989.29	348,553,049.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546,989.29	348,553,049.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761,782.09	347,973,762.41
2.少数股东损益	-5,214,792.80	579,287.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0,186.60	-17,892,253.6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0,186.60	-17,892,253.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80,186.60	-17,892,253.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560,856.8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80,186.60	7,668,603.22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5,127,175.89	330,660,796.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0,341,968.69	330,081,508.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14,792.80	579,287.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87	0.57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87	0.5734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920,375.59	50,040,169.39
减：营业成本	16,363,836.14	48,842,696.29
税金及附加	134,049.77	100,926.8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358,495.37	16,392,976.52
研发费用		6,603,773.60
财务费用	-2,868,931.27	-4,882,707.51
其中：利息费用	17,838,844.67	11,261,881.94
利息收入	20,697,090.85	12,995,016.87
加：其他收益	1,206.00	19,714.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769,163.35	50,156,48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268.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9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93,295.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703,078.98	34,253,309.06
加：营业外收入	200,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52,535.48	3,934.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51,243.50	34,249,374.2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51,243.50	34,249,374.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51,243.50	34,249,374.2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309.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309.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309.1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901,552.66	34,249,374.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2,317,120.07	2,392,166,344.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230,407.90	27,165,55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067,221.40	186,653,83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3,614,749.37	2,605,985,73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3,056,874.97	1,746,778,851.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781,648.10	326,741,465.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038,386.10	111,279,08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08,956.64	102,543,53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7,685,865.81	2,287,342,9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8,883.56	318,642,793.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219,936.01	31,413,437.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84,258.97	23,341,004.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664.00	1,016,098.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1,854,307.94	7,631,211.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0	1,256,310.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892,166.92	64,658,063.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3,067,468.03	304,228,686.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010,150.00	3,107,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077,618.03	307,335,886.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185,451.11	-242,677,822.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8,655,442.93	392,815,883.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72,103.13	71,508,02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977,546.06	464,323,911.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515,883.12	325,137,27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486,283.25	38,513,991.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93,878.54	121,381,161.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396,044.91	485,032,426.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81,501.15	-20,708,51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99,720.80	11,801,007.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25,212.80	67,057,464.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059,511.21	990,002,04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684,724.01	1,057,059,511.21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41,971.58	42,899,78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8,004.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352,697.72	54,090,35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494,669.30	98,608,14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35,914.99	33,303,684.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8,175.72	4,991,621.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9,932.43	373,067.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32,282.69	65,298,88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26,305.83	103,967,25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1,636.53	-5,359,10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242,714.36	50,859,18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962,921.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7,777,6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000,000.00	172,020,793.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4,020,314.36	239,842,902.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7,446.00	19,458,541.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100,000.00	60,332,767.4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500,000.00	490,692,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617,446.00	570,483,70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02,868.36	-330,640,80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355,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355,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034,286.81	31,878,780.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34,286.81	87,328,78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65,713.19	268,121,21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420.03	3,172,531.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64,365.05	-64,706,16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69,683.62	170,475,84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834,048.67	105,769,683.62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32,443,239.67		117,924,676.32		2,418,173,232.02	3,794,380,450.30	6,541,934.77	3,800,922,38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3,718,236.64				42,412,880.89	18,694,644.25	-42,438.32	18,652,205.9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8,725,003.03		117,924,676.32		2,460,586,112.91	3,813,075,094.55	6,499,496.45	3,819,574,59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80,186.60		5,985,124.35		364,581,215.60	375,146,526.55	-1,964,792.80	373,181,733.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0,186.60				405,761,782.09	410,341,968.69	-5,214,792.80	405,127,17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50,000.00	3,25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50,000.00	3,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85,124.35		-41,180,566.49	-35,195,442.14		-35,195,442.14
1. 提取盈余公积									5,985,124.35		-5,985,124.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195,442.14	-35,195,442.14		-35,195,442.1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13,305,189.63		123,909,800.67		2,825,167,328.51	4,188,221,621.10	4,534,703.65	4,192,756,324.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50,335,493.29		114,499,738.90		2,103,965,305.43	3,494,639,839.91	39,882,967.81	3,534,522,80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50,335,493.29		114,499,738.90		2,103,965,305.43	3,494,639,839.91	39,882,967.81	3,534,522,807.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92,253.62		3,424,937.42		314,207,926.59	299,740,610.39	-33,341,033.04	266,399,57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92,253.62				347,973,762.41	330,081,508.79	579,287.33	330,660,79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920,320.37	-33,920,320.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3,920,320.37	-33,920,320.37
（三）利润分配									3,424,937.42		-33,765,835.82	-30,340,898.40		-30,340,898.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937.42		-3,424,937.4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40,898.40	-30,340,898.40		-30,340,898.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619,021,334.29		32,443,239.67		117,924,676.32		2,418,173,232.02	3,794,380,450.30	6,541,934.77	3,800,922,385.07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115,597,701.45	686,051,981.64		2,627,511,73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478.61		20,478.6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4,641,408.87		-4,641,408.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115,597,701.45	681,431,051.38		2,622,890,803.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309.16		5,985,124.35	18,670,677.01		24,706,110.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09.16			59,851,243.50		59,901,552.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85,124.35	-41,180,566.49		-35,195,442.14
1. 提取盈余公积									5,985,124.35	-5,985,124.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195,442.14		-35,195,442.1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50,309.16		121,582,825.80	700,101,728.39		2,647,596,914.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112,172,764.03	685,568,443.22		2,623,603,25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112,172,764.03	685,568,443.22		2,623,603,25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24,937.42	483,538.42			3,908,47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49,374.24			34,249,374.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424,937.42	-33,765,835.82			-30,340,898.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24,937.42	-3,424,937.4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340,898.40			-30,340,898.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817,968.00				1,219,044,082.85				115,597,701.45	686,051,981.64		2,627,511,733.94

法定代表人：刁石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秋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典洪

三、公司基本情况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2001 年 8 月 17 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股办(2001)88 号文批准，由唐山晶源裕丰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5]18 号）核准，本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

2018 年 4 月 18 日经过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同意，本公司名称由原“紫光国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结构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585,573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606,232,395 股。

公司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与技术服务；高亮度发光二极管（LED）衬底材料开发、生产、销售；生产和销售压电石英晶体器件；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器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 911302006010646915；法定代表人为刁石京；公司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玉田县无终西街 3129 号。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5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4 户，减少 3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的设计与销售，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收入确认和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和计量等，详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相关政策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

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别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的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作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所属当月月初汇率折合成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1)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券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权益工具：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分类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预期持有期限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终止确认时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不含与套期会计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当前情况下使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和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

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企业（转出方）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其他方或者虽然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之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按预期信用损失法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根据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和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本公司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后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应收款项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和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所有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组合	除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所有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款项性质相同的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开发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以实际成本计价；产品成本计算主要采用品种法、批次法，发出计价按产品特点分别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或加权平均法；开发成本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包括模具、探针卡、低值易耗品等。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分摊，其他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本公司将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的投资）三类。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五（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共同控制的依据：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五（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本公司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3、其他

本公司对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对不符合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与固定资产有关的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更新改造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工程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等。

本公司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并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对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其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已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计算应摊销金额时，还需扣除该无形资产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不对其进行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末，对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仍不能确定，则对其进行减值测试。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认定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对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通常综合同行业比较、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各方面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本公司将其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除对资产进行处置、出售、对外投资等情况外，本公司对前期已确认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是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本公司对于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执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对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需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则本公司会将该潜在义务或现时义务披露为或有负债。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服务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支付现金或其他资产义务的交易。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权益，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终止的未完成的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按照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结合公司生产模式、产品特点、客户等信息以产品发出并得到客户验收确认作为收入实现条件。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一般应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出租人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一）分部报告

本公司根据产品所属的细分行业，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如下：

①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②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③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④简化嵌入衍生工具的会计处理。

⑤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等。

⑥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新金融准则的衔接规定，新金融准则的实施对公司 2018 年度当期及前期金融工具的列报不会产生影响，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据。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将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089,483,457.4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093,613,532.6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650,968.14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319,454.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	95,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5,896,585.20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166,328.30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72,116.01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586,407.97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0,177,356.1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370,183,542.80

B、首次执行日，报表项目调节表

a、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应收账款	1,089,483,457.40		4,130,075.27	1,093,613,532.67
其他应收款	3,650,968.14		668,486.24	4,319,454.3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8,896,585.20	-98,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896,585.20		95,896,58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	17,166,328.30	20,166,32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89,556.31		-737,734.63	14,251,821.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40,818.13		2,574,949.25	17,715,767.38
其他综合收益	32,443,239.67	-23,718,236.64		8,725,003.03
未分配利润	2,418,173,232.02	23,718,236.64	18,694,644.25	2,460,586,112.91
少数股东权益	6,541,934.77		-42,438.32	6,499,496.45

b、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	-----------------------	-----	------	---------------------

应收账款	1,572,116.01		14,291.96	1,586,407.97
其他应收款	370,177,356.15		6,186.65	370,183,542.80
未分配利润	686,051,981.64		20,478.61	686,072,460.25

(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 2018 年度的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进行了追溯调整。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以及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	管理费用	- 94,526,763.40
		研发费用	+ 94,526,763.4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应税服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019 年 4 月 1 日前 5%、6%、10%、16% 2019 年 4 月 1 日后 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5%、7%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或租金收入	1.2% 或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纳税主体：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10%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0%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16.5%
紫光国芯先进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16.5%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15%
MARS TECHNOLOGY PTE. LTD.	适用新加坡当地税收政策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子公司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芯微电子”）、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微电子”）、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芯晶源”）、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微电子”）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同芯微电子、国微电子、西安紫光国芯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资质，根据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及财税【2012】27 号《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规定，减按 10% 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件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国微电子的委托科研项目，经深圳市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深圳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其委托开发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以及海国税批【2014】411072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的“智能卡操作系统”和“智能卡启动下载器软件”产品自 2014 年 12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智能卡 ETC 应用软件”、“智能卡交通 EP 应用软件”、“智能卡万事达应用软件”、“智能卡居民健康应用软件”、“智能卡金融应用软件”产品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紫光青藤的“条码识别算法软件”产品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安全模块升级软件”、“非易失性存储介质擦写均衡系统”、“嵌入式 COS 软件仿真系统”、“安全模块引擎系统”等产品自 2019 年 12 月起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三）其他

本公司出口货物增值税采用免、抵、退的计算办法，其中，2019 年 6 月 30 日前石英晶体出口货物退税率为 16%，集成电路产品退税率为 16%；2019 年 6 月 30 日后石英晶体出口货物退税率为 13%，集成电路产品退税率为 13%。

本公司的其他税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如无特别说明，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期末余额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期指 2019 年度，上期指 2018 年度，凡未注明期初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224.58	93,794.45
银行存款	1,095,608,499.43	1,056,965,716.7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83,568,474.69	73,259,316.99
合计	1,179,253,198.70	1,130,318,828.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7,124,072.61	106,531,971.4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保证金	40,555,380.67	68,713,379.42
信用证保证金	40,013,094.02	1,545,937.57
履约保函保证金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83,568,474.69	73,259,316.99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762,808.93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9,762,808.9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9,762,808.93	

（三）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6,172,324.23	53,215,497.09
商业承兑票据	520,491,282.84	279,066,439.38
合计	606,663,607.07	332,281,936.47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8,712,044.41	
商业承兑票据	98,385,481.00	22,820,967.00
合计	337,097,525.41	22,820,967.00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应收账款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20,098,123.04	1.50	18,552,158.61	92.31	1,545,964.43
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126,012,210.51	9.37	10,118,587.89	8.03	115,893,622.62
未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1,198,332,429.88	89.13	2,273,712.50	0.19	1,196,058,717.38
其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187,470,004.87	88.32	1,187,470.00	0.10	1,186,282,534.87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10,862,425.01	0.81	1,086,242.50	10.00	9,776,182.51
合计	1,344,442,763.43	100.00	30,944,459.00	2.30	1,313,498,304.43

注：未逾期应收账款组合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按照余额0.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按照余额10%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12,048,626.16	12,048,626.16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 2	5,456,279.47	5,456,279.47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 3	1,047,252.98	1,047,252.98	100.00	无法收回
客户 4	1,545,964.43			关联方不计提
合计	20,098,123.04	18,552,158.61	10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001,880.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586,825.02 元，转销坏账准备金额 4,500,000.00 元；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而减少坏账准备金额 36,132.85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00,000.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77,562,299.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5.5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477,562.30 元。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1,972,319.22	99.45	54,639,556.15	99.16
1-2 年	292,640.73	0.47	136,301.15	0.25
2-3 年	2,600.00		50,800.00	0.09
3 年以上	50,000.00	0.08	278,080.00	0.50
合计	62,317,559.95	100.00	55,104,737.30	100.00

期末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债务人	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单位一	144,000.00	房屋装修款、尚未结算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款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28,783,751.3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6.19%。

（六）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1,763,673.35	
其他应收款	268,799,726.81	3,650,968.14
合计	280,563,400.16	3,650,968.14

2、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1,763,673.35	
合计	11,763,673.35	

3、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法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756,986.66
1—2 年	146,224,233.48
2—3 年	31,530.00
3—4 年	47,100.00
4—5 年	81,430.00
5 年以上	1,074,382.06
合计	269,215,662.2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14,461.40
借款及往来款	265,513,681.13	57,911.86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3,701,981.07	4,885,512.78
合计	269,215,662.20	4,957,886.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8,856.80	629,574.86	638,431.66
本期计提			240,746.25	240,746.25
本期转回		5,226.27	454,300.28	459,526.55
其他变动			3,715.97	3,715.97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630.53	412,304.86	415,935.3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0,746.2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9,526.55,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而减少坏账准备金额 3,716.09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50,0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 267,679,517.12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43%,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76,390.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260,244.42	24,274,501.23	157,985,743.19	201,044,104.44	3,661,373.23	197,382,731.21

库存商品	10,381,761.23		10,381,761.23	52,732,341.26		52,732,341.26
委托加工物资	46,623,012.26		46,623,012.26	34,771,272.45		34,771,272.45
在产品	334,531,955.78	23,640,623.65	310,891,332.13	192,264,478.53	1,224,133.35	191,040,345.18
产成品	269,789,810.76	36,501,703.66	233,288,107.10	254,471,216.06	10,549,880.80	243,921,335.26
发出商品	92,428,783.88		92,428,783.88	61,137,361.67		61,137,361.67
开发成本	12,377,845.56		12,377,845.56	5,570,889.04		5,570,889.04
周转材料				2,031,592.13		2,031,592.13
合计	948,393,413.89	84,416,828.54	863,976,585.35	804,023,255.58	15,435,387.38	788,587,868.20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它	
原材料	3,661,373.23	20,613,128.00				24,274,501.23
在产品	1,224,133.35	40,171,327.12	791,921.19	16,962,915.63		23,640,623.65
产成品	10,549,880.80	40,482,709.63		14,530,886.77		36,501,703.66
合计	15,435,387.38	101,267,164.75	791,921.19	31,493,802.40		84,416,828.54

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根据存货账面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跌价准备。其中，对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预计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对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预计可变现净值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计提跌价。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6,325,943.12	4,355,604.41
待认证进项税	2,023,919.97	
预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9,568.68
预缴所得税		1,216,202.33
合计	28,349,863.09	5,591,375.42

（九）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91,728,527.54	1,473,934.90	90,254,592.64	179,987,882.36	1,473,934.90	178,513,947.46
合计	91,728,527.54	1,473,934.90	90,254,592.64	179,987,882.36	1,473,934.90	178,513,947.46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	--------	------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2,550,000.00	1,473,934.9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82,003,667.01	178,513,947.46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43,531,200.00	
合计	228,084,867.01	179,987,882.36

(续表一)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加					
	增加投资	合并范围变化引起的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确认的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7,560,251.70				
合计	30,000,000.00	7,560,251.70				

(续表二)

被投资单位	本期减少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125,819,606.52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合计		125,819,606.52				

(续表三)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	1,473,934.90		1,473,934.90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82,694,340.94			82,694,340.94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7,560,251.70			7,560,251.70
合计	91,728,527.54		1,473,934.90	90,254,592.64

注：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九江佳华压电晶体材料有限公司从2014年12月停产至今。

(十)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69,148.22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8,669,148.22	
合计	8,669,148.22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0,097,927.78	492,772,973.61	10,142,895.12	224,055,886.06	847,069,682.57
2.本期增加金额	540,747.17	36,978,011.34	1,641,208.61	26,554,883.48	65,714,850.60
(1) 购置	540,747.17	36,978,011.34	1,641,208.61	26,554,883.48	65,714,850.60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93,000.00	70,413,074.61	1,866,647.69	54,892,430.23	127,365,152.53
(1) 处置或报废	193,000.00	2,063,468.97	1,688,027.00	1,371,339.57	5,315,835.54
(2) 企业合并范围变动		65,795,111.07	178,620.69	53,336,488.90	119,310,220.66
(3) 其他		2,554,494.57		184,601.76	2,739,096.33
4.期末余额	120,445,674.95	459,337,910.34	9,917,456.04	195,718,339.31	785,419,380.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069,518.60	377,047,736.22	7,223,125.86	176,839,212.50	603,179,593.18
2.本期增加金额	3,941,230.67	13,358,982.13	737,888.07	16,235,469.83	34,273,570.70
(1) 计提	3,941,230.67	13,358,982.13	737,888.07	16,235,469.83	34,273,570.70
3.本期减少金额	72,831.00	42,429,973.38	1,646,048.05	24,040,970.25	68,189,822.68
(1) 处置或报废	72,831.00	1,863,943.72	1,603,625.65	1,237,803.28	4,778,203.65
(2) 企业合并范围变动		40,566,029.66	42,422.40	22,803,166.97	63,411,619.03
4.期末余额	45,937,918.27	347,976,744.97	6,314,965.88	169,033,712.08	569,263,341.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85,923.00	42,560,252.31		464,938.97	43,111,114.2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96,351.77			96,351.77
(1) 处置或报废		96,351.77			96,351.77
4.期末余额	85,923.00	42,463,900.54		464,938.97	43,014,762.5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421,833.68	68,897,264.83	3,602,490.16	26,219,688.26	173,141,276.93
2.期初账面价值	77,942,486.18	73,164,985.08	2,919,769.26	46,751,734.59	200,778,975.11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681,283.74

(十二)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168,925,711.72		168,925,711.72	59,280,828.94		59,280,828.94
SMD 小型化项目	37,345,341.97		37,345,341.97	26,407.77		26,407.77
集成电路在安装设备	55,996,406.24		55,996,406.24			
合计	262,267,459.93	-	262,267,459.93	59,307,236.71		59,307,236.7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5.26 亿元	59,280,828.94	109,644,882.78			168,925,711.72
SMD 小型化项目	4777 万元	26,407.77	37,318,934.20			37,345,341.97
集成电路在安装设备	1.06 亿元	0.00	55,996,406.24			55,996,406.24
合计		59,307,236.71	202,960,223.22			262,267,459.93

(续)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研发中心项目	32.98		7,762,219.02	5,893,927.15	100%	自筹、债券
SMD 小型化项目	78.18					自筹
集成电路在安装设备	52.89					自筹
合计			7,762,219.02	5,893,927.15		

注：“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在建工程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借款抵押物。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专用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659,867.71	40,709,468.12	3,800,000.00	18,508,516.72	824,141,934.78	1,160,000.00	989,979,787.33
2.本期增加金额		2,143,879.46			30,189,109.29		32,332,988.7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专用使用权	合计
(1)购置		2,143,879.46					2,143,879.46
(2)内部研发					30,189,109.29		30,189,109.29
3.本期减少金额		4,304,309.43	3,800,000.00	18,417,154.72	21,166,313.26		47,687,777.41
(1)处置							-
(2)企业合并范围变动		4,304,309.43	3,800,000.00	18,417,154.72	21,166,313.26		47,687,777.41
(3)其他				-			-
4.期末余额	101,659,867.71	38,549,038.15		91,362.00	833,164,730.81	1,160,000.00	974,624,998.6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885,575.74	17,402,140.53	1,425,000.12	13,766,040.88	221,935,513.08	599,333.31	267,013,603.66
2.本期增加金额	2,118,693.36	4,351,420.95	380,000.04	3,686,335.06	90,941,288.64		101,477,738.05
(1)计提	2,118,693.36	4,351,420.95	380,000.04	3,686,335.06	90,941,288.64		101,477,738.05
3.本期减少金额		4,045,977.71	1,805,000.16	17,361,069.66	12,114,517.29		35,326,564.82
(1)处置							
(2)企业合并范围变动		4,045,977.71	1,805,000.16	17,361,069.66	12,114,517.29		35,326,564.82
4.期末余额	14,004,269.10	17,707,583.77		91,306.28	300,762,284.43	599,333.31	333,164,776.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60,666.69	560,666.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655,598.61	20,841,454.38		55.72	532,402,446.38		640,899,555.09
(2)期初账面价值	89,774,291.97	23,307,327.59	2,374,999.88	4,742,475.84	602,206,421.70		722,405,516.98

注：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85%。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本期摊销金额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20,335,978.96	476,090.76	用于借款抵押

(十四)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39,416,737.95	231,933,185.14	12,068,691.30	30,189,109.29	108,631,225.98	4,579,251.31	240,019,027.81
存储器芯片研发项目	65,366,568.77	136,748,861.25			94,926,852.52	107,188,577.50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2,770,824.77	187,088,347.45			58,874,411.53		140,984,760.69
半导体功率器件研发项目	11,073,369.60	5,341,714.80					16,415,084.40
电子元器件及其他研发项目		14,359,983.69			14,359,983.69		
合计	228,627,501.09	575,472,092.33	12,068,691.30	30,189,109.29	276,792,473.72	111,767,828.81	397,418,872.90

注：本期增加金额中的其他项主要是本公司根据核算要求归集设备费，本期减少金额中的其他项主要是合并范围变更，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而减少的开发支出。

(十五)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685,676,016.95			685,676,016.95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21,006,265.19		121,006,265.19	-
合计	806,682,282.14		121,006,265.19	685,676,016.95

注：本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1、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作为单一实业，专营特种集成电路芯片，独立于公司内其他单位，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将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

2、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假设被评估单位持续性经营，并在经营范围、销售模式和渠道、管理层等影响到生产和经营的关键方面与目前情况无重大变化；

②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不产生较大的变化，国家及公司所在的地区有关法律、法规、政策与现时无重大变化；

③假设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各种产品能适应市场需求，制定的目标和措施能按预定的时间和进度如期实现，并取得预期效益；

④假设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在国家规定的正常范围内无重大变化等。

(2) 关键参数

公司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增长率	稳定增长期	利润率	折现率(WACC) (%)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2020-2024 年(后续为稳定期)	注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2.32

注：根据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管理层分析，估值基准日后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特种集成电路芯片销售，根据历史收入数据，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对行业政策、市场影响、研发能力等影响营业收入的主要指标及其历史变动趋势进行了分析，综合考虑了估值基准日后各种因素对该等指标变动的的影响，从而预测得出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预计2020-2024年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00%、7.00%、7.00%、7.00%、7.00%；

3、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本年，本公司对商誉减值进行测试，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285,366.22	3,330,669.90	3,892,918.40	2,907,521.01	4,815,596.71
网络改造费及其他	33,504.77	47,169.81	45,238.28	-	35,436.30
合计	8,318,870.99	3,377,839.71	3,938,156.68	2,907,521.01	4,851,033.01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8,357,500.01	22,253,624.99	74,445,879.02	11,166,881.85
已计提未发放应付职工薪酬	8,526,825.67	1,279,023.85	6,788,251.64	1,018,237.75
递延收益项目	19,603,301.87	2,940,495.28	18,696,244.73	2,804,436.71
合计	176,487,627.55	26,473,144.12	99,930,375.39	14,989,556.3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4,999,020.30	13,749,755.08	63,327,942.45	15,140,818.13
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5,669,148.27	850,372.24		
合计	60,668,168.57	14,600,127.32	63,327,942.45	15,140,818.13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1,339,462.24	108,233,357.08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8,204,957.22	8,662,477.7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37,508.02	4,637,754.08
合计	125,781,927.48	121,533,588.87

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原因为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或转回时间无法确定。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9 年		30,746,180.79
2020 年	4,136,205.83	6,421,700.24
2021 年	5,537,619.22	11,058,834.95
2022 年	18,559,403.31	24,233,757.83
2023 年	20,479,060.01	24,531,346.60
2024 年	49,281,306.39	
2025 年	1,144,770.94	
2026 年	6,895,938.30	6,780,028.51
2027 年		4,461,508.16
2028 年		
2029 年	5,305,158.24	
合计	111,339,462.24	108,233,357.08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2,428,892.29	2,482,822.32
土地保证金	80,000,000.00	
合计	92,428,892.29	2,482,822.32

(十九)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29,150,470.00	2,000,000.00
保证借款	6,000,000.00	10,515,883.12
质押借款	22,820,967.00	
合计	257,971,437.00	12,515,883.12

注：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已经逾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明细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授信额度
			起始日	终止日	
中国工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8,000,000.00	4.29	2019/4/4	2020/3/31	1.5 亿元
中国工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10,000,000.00	4.29	2019/9/17	2020/3/31	
中国工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32,000,000.00	4.29	2019/4/15	2020/3/31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15,000,000.00	4.70	2019/4/24	2020/4/23	1 亿元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35,000,000.00	4.57	2019/11/4	2020/11/3	
中国民生银行唐山分行	4,150,470.00	4.35	2019/9/24	2020/5/20	1 亿元
招商银行北京大运村支行	6,500,000.00	4.35	2019/9/30	2020/3/29	1 亿元
招商银行北京大运村支行	6,500,000.00	4.35	2019/10/18	2020/4/17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4,000,000.00	4.57	2019/2/22	2020/2/21	4 百万元
宁波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5,000,000.00	4.79	2019/3/28	2020/3/27	5 百万元
江苏银行无锡科技支行	3,000,000.00	4.79	2019/6/11	2020/5/19	3 百万元
平安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50,000,000.00	4.57	2019/9/27	2020/7/23	1 亿元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20,000,000.00	4.57	2019/10/25	2020/7/25	2 亿元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30,000,000.00	4.57	2019/10/29	2020/7/29	
合计	229,150,470.00				

保证借款明细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保证人
			起始日	终止日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2,484,116.88	5.00	2019/1/8	2020/1/6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2,000,000.00	5.00	2019/3/27	2020/1/23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827,683.12	5.00	2019/11/22	2020/11/22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	688,200.00	5.00	2019/12/18	2020/12/18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无锡菩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6,000,000.00				

质押借款明细表: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质押物
			起始日	终止日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9,036,152.00	5.00	2019/12/26	2020/5/26	商业承兑汇票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1,005,000.00	5.00	2019/12/26	2020/6/16	商业承兑汇票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10,030,035.00	5.00	2019/12/26	2020/6/27	商业承兑汇票
华夏银行高新支行	1,120,800.00	6.00	2019/12/26	2020/7/10	商业承兑汇票
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1,628,980.00	5.00	2019/12/26	2020/7/1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2,820,967.00				

(二十)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7,993,574.24	332,214,583.53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9,304,435.45	364,075,255.25
1—2 年	21,130,648.89	25,878,562.08
2—3 年	286,775.33	1,558,952.74
3 年以上	13,769,323.10	12,835,240.20
合计	654,491,182.77	404,348,010.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3,638,471.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	13,460,312.46	存在纠纷，尚未解决
供应商 3	5,301,724.16	尚未结算
供应商 4	1,576,262.33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	308,000.88	尚未结算
合计	34,284,770.83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762,865.50	23,799,114.88
1—2 年	21,380.96	1,073,260.60
2—3 年	11,129.85	5,316.44
3 年以上	77,141.68	76,852.30
合计	14,872,517.99	24,954,544.2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064,247.99	582,117,380.06	526,352,847.61	195,828,780.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521.91	36,290,939.01	36,301,673.36	72,787.56
三、辞退福利		91,702.70	91,702.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0,147,769.90	618,500,021.77	562,746,223.67	195,901,568.0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286,082.15	521,751,582.76	467,631,465.68	179,406,199.23
二、职工福利费		9,332,521.43	9,332,521.43	
三、社会保险费	46,429.69	18,776,712.14	18,780,046.98	43,094.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996.93	16,504,557.54	16,508,654.13	36,900.34
工伤保险费	2,336.65	609,409.63	609,127.74	2,618.54
生育保险费	3,096.11	1,662,744.97	1,662,265.11	3,575.97
四、住房公积金	1,024.00	22,191,509.00	22,192,533.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730,712.15	10,049,886.59	8,401,112.38	16,379,486.3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5,168.14	15,168.14	-
合计	140,064,247.99	582,117,380.06	526,352,847.61	195,828,780.44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81,224.49	34,961,872.50	34,972,847.07	70,249.92
二、失业保险费	2,297.42	1,329,066.51	1,328,826.29	2,537.64
合计	83,521.91	36,290,939.01	36,301,673.36	72,787.56

注：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计提的2019年度奖金，于2020年发放。

(二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69,492.25	41,920,935.85
城建税	114,089.24	559,828.94
企业所得税	21,080,464.77	21,249,484.16
个人所得税	1,634,982.42	1,857,887.71
教育费附加	48,895.39	251,881.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96.93	167,920.99
印花税	738,551.39	494,399.30
其他	-	569.53
合计	25,319,072.39	66,502,907.96

(二十五) 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7,927,558.95	4,548,310.82
应付利息	9,741,279.35	9,724,000.00
合计	67,668,838.3	14,272,310.82

2、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7,279.35	
公司债券利息	9,724,000.00	9,724,000.00
合计	9,741,279.35	9,724,000.00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515,999.65	2,380,878.82
押金、保证金	7,668,729.11	2,167,432.00
中介顾问咨询费	49,742,830.19	
合计	57,927,558.95	4,548,310.8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710,000.00	未到期
单位 2	5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1,210,000.00	

(二十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10,000,000.00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物为“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及建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173,376,875.00元、20,335,978.96元，参见附注七、(十二)和七、(十三)。同时，公司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参见附注十二、(五)、3。

(二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4,064,172.34	22,962,286.45
合计	44,064,172.34	22,962,286.45

(二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1,200,000.00	
合计	71,200,000.00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	贷款期限		抵押物
			起始日	终止日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1,400,000.00	4.99	2019/8/14	2021/6/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12,400,000.00	4.99	2019/8/31	2021/6/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5,400,000.00	4.99	2019/10/11	2021/6/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20,800,000.00	4.99	2019/10/31	2021/6/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9,200,000.00	4.99	2019/10/31	2021/12/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天府支行	22,000,000.00	4.99	2019/11/12	2021/12/25	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
合计	71,200,000.00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物为“成都研发中心项目”在建工程及建筑物占用范围内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173,376,875.00元、20,335,978.96元，参见附注七、(十二)和七、(十三)。同时，公司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参见附注十二、(五)、3。

(二十九)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00,000,000.00	2018/5/21	5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840,000.00		15,840,000.00	300,000,000.00

(三十) 长期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800,000.00	800,000.00

2、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SoC 芯片研发项目	800,000.00			800,000.00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三十一)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1,240,965.97	70,457,500.00	62,871,961.31	588,826,504.66	本公司收到的委托及合作开发的研发项目资金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500.00		2,500.00		-	收益
进口设备贴息	241,147.27		142,061.88		99,085.39	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449,999.64		449,999.64		-	收益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49,999.68		49,999.68		-	收益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60,000.30		40,000.05		20,000.25	收益
LED 进口设备贴息	1,023,946.70		223,320.00		800,626.70	资产
大尺寸 LED 衬底用蓝宝石生长工艺合作研究项目	6,900,000.00		1,231,910.53		5,668,089.47	资产
高端智能卡芯片研发项目 1	10,120,000.00		5,280,000.00		4,840,000.00	资产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531,701,444.25	59,607,500.00	24,530,036.77	50,000.00	566,728,907.48	资产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1,871,928.13	2,250,000.00	-415,867.24	2,068,000.00	2,469,795.37	收益
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28,820,000.00			28,820,000.00	-	资产
2018 年唐山市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0,000.00			1,600,000.00	资产
2018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资产
5G 通信设备用小型化 OXCO 及专用 IC 研发与产业化		2,000,000.00	400,000.00		1,600,000.00	收益
合计	581,240,965.97	70,457,500.00	31,933,961.31	30,938,000.00	588,826,504.66	

注：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1和项目2本期其他变动减少系退回的政府补助，中央工业转型升级资金本期其他变动减少系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影响。

（三十二）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限售流通股股份	574,323.00				11,250.00	11,250.00	585,573.00
流通股股份	606,243,645.00				-11,250.00	-11,250.00	606,232,395.00
股份总数	606,817,968.00						606,817,968.00

（三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14,090,312.40			614,090,312.40
其他资本公积	4,931,021.89			4,931,021.89
合计	619,021,334.29			619,021,334.29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9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25,003.03	4,603,842.09	23,655.49		4,580,186.60		13,305,189.6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725,003.03	4,603,842.09	23,655.49		4,580,186.60		13,305,189.6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725,003.03	4,603,842.09	23,655.49		4,580,186.60		13,305,189.63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5,935,773.50	5,985,124.35		121,920,897.85
储备基金	994,451.41			994,451.41
企业发展基金	994,451.41			994,451.41
合计	117,924,676.32	5,985,124.35		123,909,800.67

注：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8,173,232.02	2,103,965,30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412,880.89	
本年期初余额	2,460,586,112.91	2,103,965,305.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761,782.09	347,973,762.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985,124.35	3,424,937.42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35,195,442.14	30,340,898.4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5,167,328.51	2,418,173,232.02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419,631,244.53	2,196,781,226.01	2,453,796,099.89	1,716,037,244.42
其他业务	10,778,720.27	7,346,383.20	4,627,375.17	1,232,535.33
合计	3,430,409,964.80	2,204,127,609.21	2,458,423,475.06	1,717,269,779.75

(三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71,536.43	5,877,489.08
教育费附加	4,277,723.89	2,653,240.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51,726.65	1,768,827.22
房产税	1,317,325.00	1,324,321.31
土地使用税	1,230,577.05	1,230,525.65
车船使用税	27,109.34	25,576.00
印花税	2,346,092.92	1,722,553.09
水利基金	300,107.12	192,978.01
其他		148.60
合计	22,222,198.40	14,795,659.85

(三十九)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98,741,697.45	61,271,808.13
差旅费	8,681,565.82	6,790,067.97
业务招待费	5,710,048.23	6,790,498.23
办公费	2,661,799.49	2,065,782.68
折旧摊销租赁费	4,952,539.08	4,479,579.11
运保费	6,519,087.38	3,911,238.00
市场营销费	11,770,927.51	6,016,523.20
中介费	1,421,455.93	1,108,966.72
其他费用	18,101.25	30,508.81
合计	140,477,222.14	92,464,972.85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94,653,386.09	82,463,377.91
差旅费	4,430,684.75	3,352,957.08
业务招待费	3,073,388.92	2,713,934.34
办公费	5,530,187.36	4,792,712.47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35,025,015.13	34,321,370.70
中介费	60,364,911.86	7,240,016.57
税费	294,661.81	317,343.89
其他	1,639,080.20	2,388,024.34
合计	205,011,316.12	137,589,737.30

(四十一)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585,578.17	871,026.47
测试费	3,268,395.12	4,623,257.44
差旅费	1,214,290.58	1,319,384.76
技术设计费	12,960,349.60	14,812,836.16
人工费用	60,365,021.30	80,357,332.87
物料消耗	25,631,595.16	17,375,444.94
业务招待费	143,880.29	185,627.13
折旧摊销租赁及物业费	5,610,178.23	8,644,436.29
中介顾问咨询费	553,259.90	414,410.76
自研无形资产摊销	90,135,633.48	94,526,763.40
其他	371,158.30	617,010.28
合计	201,839,340.13	223,747,530.50

(四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451,633.84	15,211,072.22
减：利息收入	15,874,862.25	7,997,182.88
汇兑净损益	3,898,941.00	-12,946,430.98
手续费	1,614,785.91	1,137,156.47
现金折扣	20,987,672.40	4,497,285.99
合计	29,078,170.90	-98,099.18

(四十三)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1	24,530,036.77	18,639,921.22	与资产相关
特种集成电路研发项目 2	-415,867.24	7,246,522.39	与收益相关
软件企业增值税退税	2,275,097.80	4,960,764.74	与收益相关
高端智能芯片研发项目 1	5,280,000.00	5,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编程系统芯片		1,503,44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奖励	7,678,900.00	4,589,884.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奖励	2,656,000.00	1,527,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	24,693.00	81,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专利等补贴	981,084.61	530,339.78	与收益相关
年产 7200 万件新型片式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500.00	629,964.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信息产业化和技术改造项目	449,999.64	500,000.04	与收益相关
无锡双创人才引进计划专项资金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	142,061.88	195,864.00	与资产相关
小型高稳石英晶体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49,999.68	50,000.04	与收益相关
XO3225 型片式石英振荡器研发专项资金	40,000.05	39,999.96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824,053.18	252,239.67	与收益相关
LED 进口设备贴息	223,320.00	223,320.00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创业领军人才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专项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686,426.52	836,590.55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205,000.00	与收益相关
5G 通信设备用小型化 OXC0 及专用 IC 研发与产业化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 LED 衬底用蓝宝石生长工艺合作研究项目	1,231,910.53		与资产相关
安全支付及其运行监督的关键技术	215,260.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275,476.75	50,522,050.39	

(四十四)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5,819,606.52	-3,489,719.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65,548.61	90,344,755.07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706,53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6,388.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94,953.38	-3,107,2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387,323.66
理财收益	645,011.63	848,886.75
其他	1,093,295.49	
合计	-95,524,408.60	111,690,583.22

(四十五)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49,850.99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97,180.08	
合计	952,670.91	

(四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415,055.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8,779.63	
合计	-22,196,275.54	

(四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46,939.9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9,219.89
存货跌价损失	-100,475,243.56	-15,435,387.3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2,133,693.73
合计	-100,475,243.56	-61,865,240.99

(四十八)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4,153.55	80,594.62	-4,153.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4,153.55	80,594.62	-4,153.55
合计	-4,153.55	80,594.62	-4,153.55

(四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往来款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	133,677.11	125,020.20	133,677.11
合计	733,677.11	125,020.20	733,677.11

(五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0,892.19	133,925.59	100,892.19
赔偿款及其他	2,144,981.65	43,305.25	2,144,981.65
合计	2,245,873.84	177,230.84	2,245,873.84

（五十一）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589,420.02	33,895,233.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966,431.73	-9,418,612.47
合计	55,622,988.29	24,476,620.8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6,169,977.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4,042,494.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608,589.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10,161.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073,918.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9,519.21
加计扣除的影响	-6,679,941.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18,427.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02,626.39
其他	154,694.08
所得税费用	55,622,988.29

（五十二）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400,546,989.29	405,761,782.09	348,553,049.75	347,973,762.41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计	400,546,989.29	405,761,782.09	348,553,049.75	347,973,762.41

（五十三）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七、（三十四）“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2,975,855.60	7,997,182.88
营业外收入	133,177.10	125,020.20
往来款项	6,648,891.54	3,305,608.76
递延收益	70,457,500.00	163,203,200.00
其他收益	12,695,224.96	8,530,676.49
经营租赁收入	3,612,187.15	3,492,147.17
押金保证金	7,544,385.05	
合计	114,067,221.40	186,653,835.5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18,321,352.97	100,767,072.18
财务费用	1,609,843.04	548,363.54
营业外支出	514,584.84	2,928.94
往来款项	4,077,611.61	1,225,173.95
押金保证金	9,285,564.18	
合计	133,808,956.64	102,543,538.6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93,000,000.00	
专项账户利息		1,256,310.87
合计	193,000,000.00	1,256,310.87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93,000,000.00	
土地保证金	80,000,000.00	
并购中介费	500,000.00	
远期结汇	510,150.00	2,822,200.00
看跌期权		285,000.00
合计	274,010,150.00	3,107,2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16,526,165.56	71,508,028.57
信用证保证金	1,545,937.57	
合计	118,072,103.13	71,508,028.57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91,022,197.96	118,548,274.12
信用证保证金	39,371,680.58	1,545,937.57
筹资手续费		1,286,950.17
合计	130,393,878.54	121,381,161.86

(五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0,546,989.29	348,553,049.7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2,671,519.10	61,865,240.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621,582.71	46,048,179.58
无形资产摊销	100,382,794.70	112,176,276.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98,713.01	3,548,330.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3.55	-80,59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892.19	133,925.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2,670.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823,144.33	9,133,917.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524,408.60	-111,690,58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38,856.85	-8,235,07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7,574.88	-1,183,541.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777,929.13	-210,741,645.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8,392,323.92	-352,896,676.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544,041.77	422,011,985.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8,883.56	318,642,793.8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95,684,724.01	1,057,059,511.2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7,059,511.21	990,002,047.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625,212.80	67,057,464.05

2、本期收到处置子公司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7,777,6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5,923,292.06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1,854,307.94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95,684,724.01	1,057,059,511.21
其中: 库存现金	76,224.58	93,794.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95,608,499.43	1,056,965,716.7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684,724.01	1,057,059,511.21

(五十六)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22,716,300.33	6.97620	158,473,454.36
港币	4,442,005.86	0.89578	3,979,060.01
日元			
新台币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264,098.02	6.97620	50,675,800.6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639,754.22	6.97620	255,606,253.39
日元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687,808.15	6.97620	53,631,687.22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是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同芯”），香港同芯注册地为香港。香港同芯因主要业务结算使用港币而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

2019年3月15日，本公司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智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芯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物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青藤”），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2019年12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芯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芯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芯晖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芯能”），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2019年12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与西藏紫光新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联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铭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芯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设立了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安芯”），持股比例分别为35%、35%、15%、10%、5%。

紫光青藤、紫光芯能、紫光安芯为同芯微电子的控股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9年8月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同芯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MARS TECHNOLOGY PTE. LTD.，自设立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注销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紫光国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注销。

3、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67,777,600.00	76.00	出售	2019.12.31	资产交割且收到处置对价	49,997,133.09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4.00	7,560,251.70	7,560,251.70	-29,633,579.95	考虑流动性和非控制性权益折价	101,995.47

注：详见附注十二、（五）、6（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二级	河北省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中国 香港	中国 香港	高科技企业投资；集成电路采购、销售	100		设立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级	拉萨市	拉萨市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0		设立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二级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设计、生产和销售		70	设立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设计、开发和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一级	河北省玉田县	河北省玉田县	研发、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二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销售		35	设立
MARS TECHNOLOGY PTE. LTD.	二级	新加坡	新加坡	研发、生产、销售		100	设立
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销售		35	设立
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	北京市	北京市	设计、开发、销售		35	设立

注 1：2019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对同芯微电子增资 9 亿元，将其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加到 10 亿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其增资 5 亿元，同芯微电子未分配利润 4 亿元转增注册资本。

注 2：2019 年 12 月 20 日，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加至 1.3 亿元，实缴资本 1.3 亿元。

注 3: 2019 年 8 月 8 日,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 同意以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茂业创芯”) 增资 1 亿元, 将其注册资本由 1.5 亿元增加到 2.5 亿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缴资本 1.45 亿。

注 4: 本公司分别持有紫光青藤、紫光安芯、紫光芯能 35.00%、35.00%、35.00% 的股份, 能够控制董事会, 本公司有控制权。

注 5: 经公司董事长审议批准, 2019 年 8 月, 香港同芯于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Mars Technology PTE. LTD., 注册资本 10 新加坡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	30.00	-1,783,253.89		4,716,242.56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	65.00	-3,431,538.91		-181,538.91

注 1: 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成立, 注册资金 3,000.00 万元,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持有其 70% 股权。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额为 120,339,525.93 元、净利润为 -5,944,179.63 元、资产总额为 162,106,876.93 元, 净资产为 15,720,808.54 元。

注 2: 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成立, 注册资金 4,500.00 万元,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持有其 35% 股权。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本期营业收入额为 10,427,504.93 元、净利润为 -5,279,290.63 元、资产总额为 17,214,668.90 元, 净资产为 -279,290.63 元。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研发、销售、投资		36.50	权益法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研发、生产、销售	24.00		权益法

2、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合营企业。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56,919,100.75	277,858,264.75
非流动资产	306,215,897.20	183,721,649.12
资产合计	1,163,134,997.95	461,579,913.87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65,512,658.73	400,206,150.16
非流动负债	796,236,696.46	29,872,714.96
负债合计	861,749,355.19	430,078,865.1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1,385,642.76	31,501,048.75
按公允价值计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6,099,831.68	31,501,048.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2,694,340.94	7,560,251.7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2,694,340.94	7,560,251.7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1,820,254.96	
净利润	-227,798,891.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7,798,891.55	
公允价值调整后的综合收益总额	-344,711,250.75	
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其他综合收益	-125,819,606.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注：西安紫光国芯自 2019 年 12 月末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无。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是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会对新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公司对每一客户都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按期回收债权。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多家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主要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477,562,299.51元，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的35.52%。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目前应付债券以及长期银行借款和部分短期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无利率风险。部分短期借款利率挂钩LPR，LPR短期内利率波动风险较小，公司仅有短期借款采用挂钩LPR，因此整体利率风险可控。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本公司主要以美元进行部分销售、采购和持有港币计价的股票投资外，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折合成人民币后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58,473,454.36	148,657,339.03
货币资金港币	3,979,060.01	61,684,966.83
货币资金日元		1,545,937.57
货币资金新台币		57,366.26
应收账款美元	50,675,800.61	59,544,185.1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美元	255,606,253.39	60,032,995.97
应付账款日元		581,156.50
其他应收款美元		8,812.35
其他应付款美元	53,631,687.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港币		95,896,58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港币	69,762,808.9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外币的汇率风险，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外币购销业务的外币资金在不违反资金监管政策的情况下由公司统一协调使用。此外，在合适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与银行机构合作进行外币掉期、远期结售汇等业务，以降低汇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为避免因行业竞争、经济危机等因素导致的产品价格下跌风险，本公司一直重视研发投入，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平均不低于21.42%，致力于生产有自主知识产权和竞争力的产品。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申请进行监控审核，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2019年12月31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79,253,198.70		1,179,253,198.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762,808.93		69,762,808.93
应收票据	606,663,607.07		606,663,607.07
应收账款	1,275,267,521.47	69,175,241.96	1,344,442,763.43
其他应收款	133,520,660.01	147,458,675.54	280,979,335.55
其他流动资产	28,349,863.09		28,349,863.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69,148.22	8,669,148.22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57,971,437.00		257,971,437.00
应付票据	337,993,574.24		337,993,574.24
应付账款	619,304,435.45	35,186,747.32	654,491,182.77

其他应付款	65,459,300.86	2,209,537.44	67,668,838.30
应付职工薪酬	195,901,568.00		195,901,56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064,172.34		44,064,172.34
长期借款		71,200,000.00	71,200,000.00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二)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金融工具风险中对公司影响最大的是美元汇率风险，公司的美元汇率敏感性分析结果显示：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5%或升值5%时对公司本期利润总额的影响在±5%以内。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762,808.93			69,762,808.93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762,808.93			69,762,808.9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9,762,808.93			69,762,808.93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669,148.22		8,669,148.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9,762,808.93	8,669,148.22		78,431,957.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计量依据为公开市场的报价。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看跌期权和远期外汇合约按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计量依据为金融机构针对公司衍生产品提供的公允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投资	30 亿元	36.39	36.39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教育部。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际科技交流中心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合营企业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离任关联自然人担任董监高的其他企业
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启迪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南涧启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立联信（苏州）微连接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展讯高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Linxens Singapore Pte.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制造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伊诺尔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	实际控制人的全资出资人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珠海同方爱德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紫光恒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光建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注：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原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2020年1月，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由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核工业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教育部变更为国务院国资委，变更后公司与其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关联关系。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40,219.47	304,828.03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12,562.07
Linxens Singapore Pte.Ltd.	购买产品	38,466,578.72	9,095,586.5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Unic Memory Technology(Singapore) Pte. Ltd.	购买产品	14,428,223.94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5,613,014.91	4,313,293.10
南涧启迪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30,000.00	5,208.00
启迪国信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250.00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680,596.49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7,241.38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732,527.19	
紫光华山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	1,641,277.94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产品和劳务	905,172.22	132,120,734.35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466,866.29	2,259,307.96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9,679,722.15	2,455,911.54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51,620.0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际科技交流中心	购买服务	24,131.00	32,012.84
立联信(苏州)微连接器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4,350,096.28	5,233,932.57
紫光数码(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2,831.86	
湖北三维半导体集成制造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服务	9,433.96	
上海伊诺尔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84,581.15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	117,445.62	
清华大学(微电子学研究所)	购买服务	291,262.14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方锐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60,939.21	554,483.76
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9,048.00	262,816.00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销售产品	41,022.43	146,196.52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软件、提供开发服务	18,479,401.04	9,996,503.19
Unic Memory Technology(Singapore) Pte. Ltd.	销售产品	8,611.92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开发服务	35,619,752.62	
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3,981.67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处置资产	60,000.00	
北京展讯高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9,828,651.10	8,018,867.90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824,474.71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开发服务	7,367,924.5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501,946.00	
Linxens Singapore Pte.Ltd.	销售产品	1,035,593.48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43,959.47	
珠海同方爱德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088.49	
北京紫光恒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销售产品	2,583,080.00	
苏州光建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864,253.99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911.50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17,003.10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428,437.25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146,148.25	14,077,014.24

注：自 2018 年 4 月起，深圳市国微科技有限公司不再属于关联方，因此，上期确认的租赁费为 2018 年 1-3 月的租赁费用。

(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租赁价格不高于市价。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100,000.00	2016-4-19	2019-4-18	是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91,200,000.00	2019-6-25	2026-6-24	否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4,150,470.00	2018-11-28	2021-9-26	否

为促进同芯微电子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使用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唐山市分行办理的1亿元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与民生银行唐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

为满足成都国微科技工程建设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为其向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期限为5年的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与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西安紫光国芯提供的担保对应的主债务本金及利息已于2019年4月18日偿还完毕，因此，本公司担保义务已履行完毕。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309,724,000.00	2018-5-21	2025-5-21	否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保证的范围包括：公司债券的未偿还本金余额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其他依法应支付的费用。保证期间为公司债券存续期及本次债券到期之日后两年止。

(3) 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为其持股70%的控股子公司无锡紫光微电子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无锡分行新区支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与其他股东同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关联资金交易

资金存款

关联方	存款方	期末金额	本期利息收入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1,027.26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7.08 万元	673.74 万元

6、其他关联交易

(1) 共同增资

为保证参股公司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同创”）持续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市场化进程，促进其业务健康发展，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茂业创芯对其进行增资。紫光同创的控股股东西藏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新才”）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增资方式为：紫光同创的股东按照目前的持股比例等比例以现金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共计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10,000万元增加其注册资本，其余资金计入其资本公积。茂业创芯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10,950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

(2) 共同投资

公司全资子公司同芯微电子以自有资金与紫光新才等共同投资设立北京紫光青藤微系统有限公司、北京紫光芯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紫光安芯科技有限公司。上述投资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三家新设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4,500万元，同芯微电子的出资均为人民币1,575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5%，均为同芯微电子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联合投标土地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紫光集团有

限公司、紫光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紫光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利用自有资金投标“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北端 A、B、C、J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B23 研发设计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于2019年12月2日取得《中标通知书》,确认联合体以总价人民币660,900万元中标“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北端 A、B、C、J 地块 B4 综合性商业金融服务业用地、B23研发设计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出资设立了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上述地块的开发、建设及运营。

(4) 转让股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将西安紫光国芯76%股权转让给紫光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存储”),转让价格以西安紫光国芯股权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为16,777.76万元人民币。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次转让股权完成交割且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至此,西安紫光国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西安紫光从公司借入尚未偿还的债务本息合计有27,676.37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债务本息已全部还清。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68,000.00			
应收账款	Linxens Singapore Pte.Ltd.	1,035,593.48			
应收账款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545,964.43			
应收账款	同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340.00	23.34		
应收账款	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			157,451.05	1,574.51
应收账款	RDA Technologies Limited			144,053.63	1,440.54
预付款项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0,867.16	
预付款项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9,327.11	
预付款项	北京紫光得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预付款项	同方全球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91,392.00			
预付款项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97,380.27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同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8,172.76	208.17	101,872.16	1,018.72
其他应收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905,344.36	1,905.35	615,869.37	6,158.69
其他应收款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65,000,000.00			
应收利息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1,763,673.35			

2、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紫光宏茂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4,802,292.41	1,933,023.84

应付账款	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10.01
应付账款	山东新恒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3,494,107.65
应付账款	立联信（苏州）微连接器有限公司	21,437,031.74	6,881,346.78
应付账款	LIXENS SINGAPORE PTE.LTD	31,617,663.61	8,211,177.79
应付账款	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	4,880,000.00	4,50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伊诺尔信息电子有限公司	337,979.85	
应付账款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4,728,370.30	
应付账款	紫光云技术有限公司	58,049.49	
应付账款	Unic Memor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7,380,574.65	
其他应付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七）关联方承诺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01月25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01月25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西藏紫光春华投资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6年04月07日	长期	严格遵守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

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不超过 10 亿元(含),每期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含),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以公司 2019 年末总股本 606,817,9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1,263,621.82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19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上述拟分配的股利,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还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重要销售退回

无。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本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紫光同创电子有限公司(简称“紫光同创”)的控股股东信息紫光新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通过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紫光同创 24% 股权,转让底价为 96,000 万元。作为紫光同创的参股股东,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持有紫光同创 36.5% 的股权,为其参股股东。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债务重组

无。

(三) 资产置换

无。

(四) 年金计划

无。

(五) 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见“四、（三十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管理总部	晶体业务	智能安全芯片业务	特种集成电路业务
营业收入	13,377,134.58	175,420,739.57	1,321,229,107.17	1,079,271,872.04
营业成本	10,484,845.50	143,764,881.25	1,026,950,545.17	276,805,372.22
期间费用	62,709,273.54	9,617,550.56	203,317,148.03	212,674,069.06
净利润	-45,322,273.00	15,355,362.10	22,064,818.61	505,819,913.66
资产总额	2,829,938,727.68	466,352,949.81	1,781,766,240.59	2,726,583,292.56
负债总额	707,507,422.91	-37,615,512.89	1,142,722,833.24	926,306,734.99
所有者权益	2,122,431,304.77	503,968,462.70	639,043,407.35	1,800,276,55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734,771.24	27,236,138.87	83,628,244.13	100,083,971.00

（续上表）

项目	存储器芯片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58,976,432.01	-17,865,320.57	3,430,409,964.80
营业成本	763,987,285.64	-17,865,320.57	2,204,127,609.21
期间费用	88,088,008.10		576,406,049.29
净利润	-380,724.77	-96,990,107.31	400,546,989.29
资产总额	9,850,765.40	-1,028,026,656.28	6,786,465,319.76
负债总额	9,235,153.83	-154,447,637.07	2,593,708,995.01
所有者权益	615,611.57	-873,579,019.21	4,192,756,32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2,715,300.80		265,928,883.56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5年11月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2,958,579,878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27.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1	存储芯片工厂	9,324,264.63	6,000,000.00
2	收购台湾力成 25% 股权	379,833.98	379,000.00
3	对芯片产业上下游核心资产的公司的收购	1,621,000.00	1,621,000.00
	合计	11,325,098.61	8,000,000.00

2017年1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中认购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股份事项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

2019年5月31日，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再融资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已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已不具备继续实施的条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终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实际控制人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

2018年8月10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的通知，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拟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因该事项可能涉及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筹划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2018年9月5日，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公司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转让紫光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和《收购报告书摘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对清华控股与苏州高铁新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新城”）、海南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联合”）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紫光集团30%、6%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高铁新城、海南联合的情况进行了公告。

上述股权转让方案随后进行了重大调整，清华控股于2018年10月25日与高铁新城和海南联合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与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及紫光集团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拟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 36% 股权，并拟约定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由清华控股和深投控一致行动或作出类似安排，达到将紫光集团纳入深投控合并报表范围的条件，以实现深投控对紫光集团的实际控制。基于这一安排，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紫光集团的国有控股的性质不发生变化。

2019年8月9日，公司收到紫光集团通知，清华控股、紫光集团与深投控于2019年8月8日共同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之终止协议》，决定终止向深投控转让紫光集团部分股权。终止协议签署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3、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北京紫光联盛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20日开市时起停牌。2019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2019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2019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9】第39号），要求本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公司对所涉及问题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核查，并于2019年11月23日就问题回复进行了公告。2019年12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出具《财政部关于批复清华大学所属企业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函》（财教函[2019]43号），同意清华大学上报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同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2019年12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3122）。2020年1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3122号）。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经过研究和讨论，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申请延期不超过30个工作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正在有序进行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4,332.01	2,325,740.25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合计	2,024,332.01	2,625,740.25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二) 应收账款

1、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38,037.20	2.20	380.37	1.00	37,656.83
未逾期的应收账款组合	1,693,815.84	97.80	1,693.82	0.10	1,692,122.02
其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693,815.84	97.80	1,693.82	0.10	1,692,122.02
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合计	1,731,853.04	100.00	2,074.19	0.12	1,729,778.85

注：未逾期应收账款组合中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按照余额0.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按照余额10%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无。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86.19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731,853.04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2,074.19元。

（三）其他应收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952,261.03	9,496,825.04
其他应收款	333,416,084.61	360,680,531.11
合计	346,368,345.64	370,177,356.15

2、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2,952,261.03	9,496,825.04
合计	12,952,261.03	9,496,825.04

3、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9,416,501.11
1—2年	174,000,000.00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333,416,501.1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416,501.11	687,405.17
借款及往来款	333,000,000.00	360,000,000.00
合计	333,416,501.11	360,687,405.17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687.41		687.4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70.91		270.91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416.50		416.5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270.91元。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333,416,501.11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416.50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本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28,324,747.77		2,428,324,747.77	2,492,604,747.77		2,492,604,747.77
对联营企业投资	7,560,251.70		7,560,251.70			
合计	2,435,884,999.47		2,435,884,999.47	2,492,604,747.77		2,492,604,747.7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10,380,454.67	1,350,000.00		11,730,454.67		
紫光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592,459,079.47			592,459,079.47		
深圳市国微电子有限公司	988,293,976.09			988,293,976.09		
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	84,817,926.00	85,750,000.00		170,567,926.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	143,012,497.45			143,012,497.45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81,380,000.00		181,380,000.00			
唐山国芯晶源电子有限公司	364,060,814.09			364,060,814.09		
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	115,000,000.00	30,000,000.00		145,000,000.00		
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492,604,747.77	117,100,000.00	181,380,000.00	2,428,324,747.77		

注：香港同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亿元港币加8,300,000.00美元，实际出资1.2亿元港币加7,815,914.24美元；北京晶源裕丰光学电子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实际出资1,173.05万元；西藏拓展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际出资1,300万元；西藏微纳芯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际出资20万元；西藏茂业创芯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实际出资14,500万元；成都国微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13,000万元，实际出资13,000万元。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22,268.63	50,309.16	
合计				-222,268.63	50,309.1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7,732,211.17	7,560,251.70	
合计			7,732,211.17	7,560,251.70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91,277.92	16,156,644.14	48,901,641.44	48,635,504.29
其他业务	829,097.67	207,192.00	1,138,527.95	207,192.00
合计	16,920,375.59	16,363,836.14	50,040,169.39	48,842,696.29

(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00	5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268.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28,779.9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2,400.00
理财收益	220,211.94	848,886.75
合计	118,769,163.35	50,156,486.75

十八、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60,502.87	90,291,424.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000,378.95	45,561,285.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5,011.63	848,886.7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47,624.29	21,280,123.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11,304.54	121,961.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74,473.80	3,777,371.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6,111.60	1,494,826.04
合计	19,011,627.80	152,831,483.83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5%	0.6687	0.66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7%	0.6373	0.637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均完整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紫光国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刁石京

2020 年 4 月 2 日